

謝
論
徵
編

宋
之
外
交

澹
寧
題

民國七年四月二十日
袁同禮
國立北平圖書館

謝
詒
徵
編

宋
之
外
交

澹
寧
題



蔣序

謝君詒徵編宋之外交一書以相示，余喜其制斷有法，且事事以先哲之言爲評斷，而不涉以己意也，用敢爲之序曰。昔北平遭拳亂，某氏有詩曰：「多少興亡誰管得，滿城爭說叫天兒。」嗚呼！叫天兒豈可厚非哉！讀書者自命爲通人，彼視全體民族若蚩蚩，而不知其自陷於蚩蚩也。彼叫天之所能，若「嘆揚家秉忠心，大宋扶保」者，蓋正我北方華族，低徊思慕彼效命疆場之勇士，歷千餘年蒙古女真之變，而不能時刻或忘者之迴聲也，孰謂華族不尚武哉！不尚武者，歷代之皇帝，與識字之宰相耳。昔宋之太祖，於五代士大夫辱人賤行之餘，獨垂不殺士大夫之遺訓，船山亭林皆尊之以爲天牖其衷，焉有爲我千年以來，數萬億衆民族之所紀念所悲歌所演進遺傳，而不能旦暮相忘之邊士，而不能自效於危亡之際哉。不然則書中所謂「潯陽江賣魚，景陽岡打虎」亦足爲社會放一異彩。華族之經兩度經驗，而猶

宋之外交 蔣序

能視息於此大陸者，以此也夫，以此也夫！
民國甲戌夏八月於青島

二

海寧蔣方震

641.16

621

2

宋之外交

目錄

蔣序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二章	立國方針	三
第三章	外交經過	一三
第一節	對契丹	一三
第二節	對西夏	二五
第三節	對金	三二
第四節	對蒙古	四七
第四章	代表人物	六〇
第一節	王安石	六一
第二節	童貫	七〇
第三節	賈似道與文天祥	七五
第五章	結論	八〇

宋之外交 目錄

宋之外交

第一章 緒論

中國歷史上對外關係之重要——在中國全部政治史上，對外關係向佔非常重要地位，並非五口通商以後纔是如此，不過在海禁未開以前，中國的外患來自北方的大陸民族，而鴉片戰爭以還，泰西的海洋國家遂發施了改變一切的影響。

現代中國外交應以過去事實為借鏡——北方民族的侵擾中國，遠在戰國燕趙之際，秦漢以來，北國的邊防問題，始終為政府當局力圖解決而未能解決者，歷代實際的治國才具，對於和戎禦戎等等策略的研究，正有過於對治黃河水患的孜孜研究。凡幾千年全國才智應付一種問題所得到的結論與經驗，自然必有許多地方足資後世借鏡的。我人深信，居今日而講求外交政策，一方面固須參攷世界各國的史實先例，但更須從我人祖宗的親身體驗中求得教訓。在純屬工程的治水問題，尚須搜求先世的事實，何況關於人事的對外問題？



宋的外患——民族主義的悲痛——中國一切朝代中間，受到外國壓迫最甚，外交失敗最慘者無過於宋。無論宋朝最初百年的治蹟據云竟可與漢唐比盛，無論宋代的學術思想如何的發達，詩詞文章如何的優美，然而一旦外患發作，皇帝捉去了兩位，社稷覆亡了兩次，所謂中國文化也幾乎隨之毀滅，所以後世儒者要痛哭流涕的嘆息，說是『漢唐之亡，皆自亡也，宋則舉黃帝堯舜以來道德相傳之天下而亡之也！』（王夫之宋論）換句話說，歷代皆亡於自家人，而宋則亡於異族，歷代在外國侵略下，終留有方乾淨土，而宋則斷送了全部的江山，這種恥辱的事實，再見於明朝的末年，因此前有文天祥謝枋得，後有顧炎武黃宗羲這輩愛國者起來，知識階級的腦髓中總含有民族主義的無限沉痛。

我人研究宋的覆亡之道，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哲思想各方面都可以找到重大的原因；我人研究的結果更充分證明了外交與內政的不可分離的關係，證明了『外交為國勢的反映。』不過同時對於宋朝三百數十年間運用的對外政策，一種弱國的對外政策，一種弱國的失敗外交，也發現了許多地方，或則可使我人警惕戒懼，或則可使我人啼笑皆非，或則可使我人大澈大悟。本書因此特從宋的時代背景、立國方針，研究到

它的外交的經過，當局的人物，提其要領，撷拾如此，以為我人今日的參證，庶幾後之視今，不致復如今之視昔。

第二章 立國方針

宋太祖開國時的心理——宋太祖趙匡胤的得天下正當五代十國的時節，海內机捏不安，他雖然平定了中原，自知帝位極不穩固，所以處心積慮要為子子孫孫策萬全之計。本他自身的閱歷經驗，有兩椿可能的亡國之禍，使他尤其憂念：（一）唐之亡，亡於藩鎮，五代之亂，亂於藩鎮，野心的將領，被委了一方的重寄，便自帝自王，不服政府的命令，並以政權私相授受，養成尾大不掉的局面。一個小小強盜，一旦到了京師，就不容氣地自做皇帝，把唐朝三百年的虛名了之大吉。（二）假如集中實權在中央政府以後，而武臣能夠操縱政治，又恐怕有武臣篡國的禍患，猶如他自己以殿前都檢點的軍職而做了開國皇帝一樣。這兩種禍患都由於武將操縱兵權的緣故，宋太祖懲前警後，覺得預防的方法，第一唯有削奪現有將領的兵權，第二，使現世的將領永久不能操縱兵權。

動：杯酒釋兵權——關於第一個預防方法歷史上記載他杯酒釋兵權的故事，頗為生

『帝因晚朝與石守信等飲酒酣，屏左右謂曰：「朕非卿等不及此，然天子亦大艱難，殊不若為節度使之樂，朕終夕未敢安枕卧也！」守信等請其故，帝曰：「是不難知，此位誰不欲為？」守信等頓首曰：「陛下何為出此言，今天命已定，誰復有異心？」帝曰：「卿等固然，其如麾下欲富貴何？一旦有以黃袍加汝身，汝雖欲不為，其可得乎？」守信等泣謝曰：「臣等愚不及此，惟陛下哀矜指示可生之途。」帝曰：「人生如白駒過隙，所以好富貴者，不過欲積多金，厚自娛樂，使子孫無貧乏爾！卿等何不釋去兵權，出守大藩，擇便好田宅市之，為子孫立永遠不可動之業，多置歌兒舞女，日夕飲酒相歡，以終天年，朕且與卿等約為婚姻，君臣之間，兩無猜疑，上下相安，不亦善乎？」守信等皆謝曰：「陛下念臣等至此，所謂生死而肉骨也！」明日，皆稱疾乞罷典兵，帝從之，以守信為天平節度使，高懷德為歸德節度使，王審琦為忠正節度使，張令鐸為鎮寧節度使，趙彥徽為武信節度使，皆罷宿衛就鎮，賜賚甚厚，唯石守信兼職如故，其實兵權不在也。』

比較漢高祖的狡兔死，走狗烹，以致韓彭蘓醢，宋太祖的方法自然高明多多了。

防止武將的操縱大權——關於第二個方法，宋太祖認為要使武將操縱不到大權，只要（一）使武將取不到財源，所以他設置轉運使一職；（二）使武將不能私有其軍隊，所以他制定更戍法；以及（三）使武將不能接近中央的大權，所以大官都要由文人儒士來做。

轉運使的制度規定各州的租稅收入，除各州的度支經費外，凡金銀粟帛應悉數解送汴都，不得由地方當局占留。『凡一路之財，置轉運使掌之，雖節度防禦團練觀察諸使，皆不得預簽書金穀之藉，於是財利盡歸於上矣。』所以各地武將不能取得地方上的財政權了。更戍法大概是這樣的：各州官吏選募了當地饒勇的兵卒，送入京都補充禁旅的缺額，一度做了皇帝陛下的親兵，然後將禁旅隨時分遣邊城戍守，使往來道路，以習勤苦而均勞佚，同時邊防的武將，也就不能與屬下的兵士發生私人的深切關係。

重用文臣——最後便是文臣的重用了。宋史選舉志載：『天聖初，宋興六十有二載，天下差安，時取才唯進士諸科為最廣，名卿鉅公皆由此進，而仁宗亦嘗用之，登上第者，不數年輒赫然顯貴矣。』據當時統計，仁宗一朝，舉行進士考試十三次，中進士四，五七〇人，每次甲第首三名，共三十九人，其後中間只有五人沒有做到公卿。這一種選舉和

任用制度，在大體上是實行到南宋末造，比轉運使官制和更戍法要來得長久和貫徹的。

輕武與軟弱的國防政策——這些開國政策的自然結果便是造成了重文輕武的一代風氣。先說輕武的情形，按宋太祖本人創業開國，當然注意武事，重視邊防，然而朝廷猜忌將帥之心既已萌芽，到了後世不禁更爲蓬勃茁長。便是宋太祖本人，既存了這種心思，不免隨時流露，無從自制，以致重要的邊防事宜，也不敢放手做去，其影響非常可怕，史書記載當時大將曹翰獻取幽州（實指石晉賂契丹的燕雲十六州）之策，「太祖謀之趙普，普曰：『翰取之，誰能守之？』太祖曰：『即使翰守之。』普曰：『翰死，誰守之？』帝不能對，遂罷曹翰之議。」

趙普是一介文臣，本能地忌武將立功，杯酒釋兵權以及轉運使更戍法，都是趙普的主謀，所謂『以猜忌之謀，動猜忌之主。』但這次曹翰的建議不行，關於宋朝國防者實非淺鮮，當時幽燕諸州既爲契丹所有，黃河流域的險要形勢，亦即爲契丹所據，汴都在軍事上處於不易扼守的地位，故爲長久的安全着想，不能不及早規復幽燕。可是雄將的謀略，竟因猜忌而中阻，從此在宋朝全部歷史上，十九的時期，幽燕等地都在遼金蒙

古之手。

宋代將才的不易產生——在這一種傾信文臣猜忌武將的制度與心理之下，自然無從產生非常的將才。太祖和太宗都是自任大元帥從事親征的，但他們的軍事勝利，完全由於敵方的積弱無能，並非由於主帥的才能卓異。他們所平服的敵人，也都是武事久廢的藩鎮後裔（五代十國），自然無力頑抗。至於太祖太宗以後的君主都由文臣教養長大，不熟嫻弓馬軍旅的事情，既不知任用將帥，也不敢重任將帥，結果竟不得不用近幸的宦官爲帥，像神宗之用李憲，徽宗之用童貫便是。終宋之朝，只有一個蕩平小寇，儂智高的狄青，和一個出師未捷身先死的岳飛，可算是卓越的大將。

岳飛之所以死——岳飛之死，非死於秦檜，而是死於猜忌的傳統政治。他的壯志未酬，一部分因爲高宗和秦檜都是金國逃回的亡命，怵於彼方兵勢的強盛，己方實力的不充，當初並沒想像到岳家軍的戰鬥力，所以決意言和不敢戀戰。但大半都因爲岳飛多才多能，名望太大，全國上下莫不向心擁戴，所以他的詞章奏疏，愈是忠義慷慨，高宗的私心猜忌也是愈加深刻，故秦檜得以莫須有的冤獄，害死他於風波亭上。關於這一點，宋以來論者頗有發明，茲不具論。

重文與士大夫階級的習氣……第二說到宋朝重文崇儒的風氣。重用文臣的制度已如前述，太祖又有不殺士大夫的遺訓規定，所以士大夫階級非常得勢，同時士大夫階級的傳統的習氣也表現得特別明顯。這種習氣不外是：（一）不負責任；（二）不切實際；（三）好為黨爭。

不負責任——按士大夫大都歡喜議論是非，批評長短，所以政府舉行一事，革除一弊，處處要提防到士大夫的輿論，便是在位的皇帝也有這種顧慮，大概不在其位的士大夫則作不負責任的議論，常使一種政策忽行忽罷不能實行到底，這在宋史上屢見不鮮；至於在位的士大夫，凡公論所謂賢者如呂端、李沆、王旦、文彥博之輩，都是因循舊規，養成一種『恂恂秩秩，苟免彈射的風氣』，其實也就是怕負責任。譬如徽宗時蔡攸出師為相，姦佞專擅已達極點，但他必須假托紹述之說，以避免責任，宋史載童貫蔡攸出師伐遼，於收復燕雲的時候『京送攸以詩，陽寓不可之意，冀事不成，得以自解』，因此真正有為的賢者王安石預備負責行事的時候，要拿『天變不足畏，人言不足恤，祖宗之法不足守』的三不之說來杜絕妄肆批評者之口。

不切實際——說到宋士大夫的不切實際，幾乎賢不肖皆然，沒有一個例外。譬如范

仲淹王安石蘇軾程頤這些人也算得宋朝文章學術的代表了。但范仲淹當西夏邊防緊張的時期，遇到張載，因他歡喜研究軍事，有征服西夏之志，便警告他說：『儒者自有名教，何事於兵？』於是張載折節讀書，創立宋學的『關派』。後世稱為『橫渠先生』。所以范仲淹一句空言，雖造成了一位名儒，卻斷送了一員名將。再如宋神宗與王安石談及三國諸葛亮與唐魏徵的治蹟才具的時候，王安石便大言不慚，菲薄孔明魏徵，以為不足掛齒，而勸神宗效法堯舜，則自有臯夔稷契來做翊贊的賢臣。他這般輕視魏徵，以諸葛實際的長才而誇張臯夔稷契傳說的人格，可見其浮而不實的一斑。至於當時號稱蜀黨領袖的蘇軾，不過一個新聞記者的材料，蘇東坡攻擊王安石的奏疏中說道：『國家之所以存亡者，在道德之淺深，不在乎強與弱；歷數之所以長短者，在風俗之厚薄，不在富與貧。』而於辨募役法中又流露了一種士大夫自私自利的心事說：『士大夫捐親戚，棄墳墓，以從官於四方者，宣力之餘，亦欲取樂，若腐傳蕭然，恐非太平之盛觀。』而有名的文彥博，也有皇帝『與士大夫治天下，非與百姓治天下』的奇談。（因為神宗說：『更張法制於士大夫誠多不便，然於百姓何所不便？』）

好為黨爭——與不負責任，不切實際二者相並而行的便是好為黨爭。例如號稱洛

黨領袖的程頤罷，司馬光與呂公著共同上疏荐他，說他『力學好古，安貧守節，言必忠信，動遵禮度。』果然程頤一做了哲宗的講師，大多講究採用千百年前的古禮，於是蘇軾也看不過去了，稱他不近人情，終於雙方發生嫌隙，造成洛蜀黨議，互相攻擊不休，反給蔡京輩小人造機會。而且他們腦筋中既充滿了黨見，自然顧不到國家興亡和社會是非了。所以北宋人才雖多，幾乎完全銷磨於黨爭之中，計在太祖、太宗、真宗三朝則有趙普與盧多遜，王欽若與王曾，寇準與丁謂等等之爭，仁宗朝有廢后與濮議之爭，隨後愈趨愈烈。到了王安石新法起則新黨與舊黨之爭，幾使全國士大夫不歸於楊，則歸於墨；哲宗朝初則有洛蜀朔的朋黨之分，繼則有章惇蔡卞等造成黨禍。到徽宗時蔡京秉政，黨禍愈熾；大家攻擊傾軋之不暇，那裏有人高掌遠矚。注意到外患的防範；那裏有人埋頭苦幹，來從事切實的整頓。論者謂北宋士大夫『聲容盛而武備衰，議論多而成功少。』實在不錯。曾文正也說了一句傷心的公平話道：『宋儒寬於責小人，而嚴於責君子。』

到了南宋理學大盛，士大夫羣相研究性命的奧微，朋黨的鬪爭變而為朱陸異同，門戶的衝突。再說南宋的詩詞之藝，其情辭激烈，悲歌慷慨，富於民族主義思想的頗不乏

人，如呂本中，陳與義，曾幾，陸放翁，辛棄疾皆是，然而除了一個文天祥以外，都只是一時的情感勃發，莫有能夠始終奮鬥，挽回已死的人心，挺救將覆的邦國。一旦敵人兵臨城下，儒士文人既無濟於事，同時既無可用之將，亦無可戰之兵。一代的風氣如此！

人心的不能振作——在這種時代背景下，對外交涉的失敗，不僅不能刺激人心，反使政府人民更加懦弱偷惰，造成對外苟安，對內晏安的局面。政府方面可拿宋真宗天書封祀一事，以為絕好的證明。宋真宗自景德元年，澶淵親征，與契丹議和以後，終以未能屈服契丹，反要年年賂遣銀兩絹匹，頗以為恥，於是聽了王欽若之言，異想天開，稱有天書祥瑞降臨，旨在神道設教，希望彼迷信的契丹民族，認宋朝為天意所響，從風而服，又希望民衆亦如此相信，大家忘記國恥，自欺欺人，於是不僅外交已告失敗，內政上亦隨之不振。

人民方面，本來厭惡干戈的五代以後的民衆，在重文輕武的風氣下，更弄得萎靡不振，毫無雄武之氣，同時又佞信釋老，僧尼遍國，再加賤商崇儒，不事生產者為數遂多，社會風俗愈趨不良，大家玩忽貪歡。一輩縉紳先生，『賢者建宮牆以論道，其次飾亭榭以冶遊，其下攘民財以自潤。』這種情形自昔已然，隨後則愈趨愈烈。當南宋將亡之際，而

史書稱文天祥『平日自奉甚厚，聲伎滿前。』正氣歌的作者尚且如此，他人可知！

總而言之，宋朝具有隋唐五代的時代背景，於是造成了它的猜忌的政治，和萎靡的風氣，國內的情形，既然如此，對外的交涉自然失敗，同時外交的失敗，益發加重它國勢的衰落和人心的瓦解，互相因果，打成一片。然而堂堂大宋，處於急迫嚴重的國難期間，而君臣上下，依然甜歌醉舞，沉湎不醒，終是中國民族史上的一大污點。

但是從這羣文人的黨爭，外患的急迫中，我們看出兩件要點：第一、歷代右文的結果，末代一定發生黨爭，黨爭的內在原因，果然由於帝王專制下之知識階級，都帶幾分女性爭寵的妬意，然其發端必出於政府的操縱。民意激昂靠的是羣衆一時之氣，必於政府之行動不利，執政者就利用人多的關係，使他內部分裂，在野的氣勢愈盛，則在朝的箝制之術愈工，到了南宋經秦檜賈似道的推殘，從政治方面逃到了性命詩歌，朱陸異同，不過是妬意的餘波，連黨爭的氣也沒有了，所以宋朝亡國之慘過於明，而死節之士獨少。第二、知識階級雖沒出息，但是社會下層的活動分子，在北宋末期還有可觀，潯陽江賣魚，景陽岡打虎，確確有這一班好漢，王夫之論宗留守渡河之意，確是深得當時的形勢，而後來韓岳的成功，居然保了南宋一時的天下，也是因為他們能收羣盜以為己

用。這一點民族精神倒為中國留了萬古不磨的勝蹟，以為後來朱元璋復興的基礎。

第三章 外交經過

北宋南宋兩朝，與中國發生常川和密切的外交關係的外國，自然首推契丹（後改國號為遼）金（即女真）和蒙古（即元）其次為西夏，再次為交趾、高麗，而宋史外國列傳中，更載有大理、占城、真臘、蒲甘、暹黎、三佛齊、閩婆、勃泥、注輦、丹眉流、天竺、於闐、高昌、回鶻、火食、層檀、龜茲、沙州、拂林、流求、定安、渤海、日本、黨項等民族或國家，本書因側重宋的外交政策，所以除了有長期的正式外交關係的契丹、金、蒙古、西夏以外，對於其他外國民族和國家一概從略，以省篇幅。

第一節 契丹

太祖時無直接的正面衝突——宋與契丹的軍事接觸開始於北漢（五代十國之一，今山西西北部）方面。北漢的開國君主劉崇，乃五代漢高祖劉知遠之弟，周既滅漢，劉崇乃據太原而稱北漢，因為勢力弱小，所以父事契丹，等於契丹的保護國。當宋太祖

開寶年間，南方各國幾乎全部在宋的勢力範圍內，但北方則幽燕薊各州（今河北省）形勝險要之區盡在契丹掌握中，實為宋室唯一心腹之患。至於山西的北漢，以地勢而論，既不及燕薊的重要，以實力而言，只等於契丹的分遣隊而已，所以從戰略上言，應該先取燕薊，再下太原。當時趙普亦有鑒於此，曾勸太祖謂北漢當西北邊疆，不如暫留為那方面的緩衝國。太祖頗以為然，雖屢次遣將往討，並不亟圖滅漢，契丹差不多每次都派重兵援漢，因此與宋師相遇，幾次衝突，宋方頗獲勝利；可是宋太祖始終避免與契丹作正面的衝突，終太祖之世，燕薊方面並無戰爭，即北漢亦未消滅。

太宗滅北漢而圖燕薊——策略的錯誤——宋太宗即位後，立志收復燕薊，但他所取的策略是先行蕩平北漢。太平興國四年（979）太宗自為大元帥，率領潘美、崔彥進、李漢瓊、劉遇、曹翰、米信、田重進等將伐漢，契丹軍來援，為宋將郭進所敗，戰至五月間，北漢主劉繼元遂降，共得州十，縣四十一。於是太宗擬乘勝直下幽燕，諸將以為軍隊疲憊，餉糈缺乏，不宜進兵，獨有崔翰主張：『所當乘者勢也，不可失者時也，取之易！』太宗意乃決。五月間就從太原出發，浩浩蕩蕩的東進。明陳邦瞻論太宗這次用兵的失策說道：『宋之受制夷狄，由失燕薊，其不能取燕薊，失在先下太原。昔王朴與周世宗謀』

取天下，欲先定南方，次及燕，最後乃及太原。蓋燕定則太原直置中兔耳，將安往哉？太祖趙普雪夜之言，亦朴遺意也。太宗一日忘其本謀，急於伐漢，盡銳堅城之下，僅能克之，師已老矣。復議攻燕，所謂強弩之末，勢不能穿魯縞，一敗而沒世不振，再舉再失利，皆由太宗不知天下之大勢，倒行求前，以致顛蹶也！」（宋史紀事本末第十二卷終）

高粱河之戰關係重大——可是太宗軍行所向起初是非常順利，六月下旬數日之間，連下契丹的東易州、涿州、幽州，到了七月順州、薊州亦相率歸降，僅餘耶律學古獨守燕京，其勢窮蹙。這時宋方聲勢浩大，前途樂觀，正可一舉而復中國舊有的河山，而以長城爲國界，誰知契丹耶律休哥的援兵來到，與宋太宗戰於高粱河，太宗大敗，引師南還，耶律休哥追至涿州，太宗急乘驢車逃免，已經攻下的地方又一舉而還契丹。這次高粱河之戰，實爲宋遼金元軍事外交史上一次決定的戰爭。Decisive battle 這次戰爭的失敗開了以後一蹶不振的局面。太宗的銳氣已挫，不能再事大舉，而後世子孫碌碌，要像太宗那樣旬月之間連下數州，幽薊在握，直迫燕京的破竹之勢，永不復得了。所以高粱河之敗，雖爲太宗進取太猛的自然結果，亦是宋代的不幸事。

『安內以養外』的主張——自後太宗對於契丹仍用兵數次，大多先勝後敗，於是

太宗的雄心漸漸冷淡，終於改變他以武力鞏固邊疆的政策，而採納大臣弭戰息民的主張。翌年十二月張齊賢『先本而後末，安以內養外』的奏疏，深可表示輿論的轉變，和政府的意向的。張齊賢道：

『…聖人舉事，動在萬全。百戰百勝，不如不戰而勝。若重之慎之，則契丹不足吞，燕薊不足取。自古疆場之難，非盡由敵國，亦多邊吏擾而致之。若緣邊諸砦，撫馭得人，但使峻壘深溝，畜力養銳，以逸自處，寧我致人，此李牧所以用趙也。所謂「擇卒不如擇將，任力不如任人」，如是則邊鄙寧，邊鄙寧則輦運減，輦運減則河北之民獲休息矣。臣聞家六合者以天下為心，豈止爭尺寸之事，角強弱之勢而已乎。是故聖人先本而後末，安內以養外。陛下以德懷遠，以惠勤民，內治既成，遠人之歸，可立而待也。』

但這時太宗仍希望能結合外援，夾攻契丹。太平興國六年七月，史稱太宗遣使渤海和高麗的情形，大致說：『渤海本高麗別種，契丹嘗取其扶餘城為東丹府，時帝將大舉伐契丹，遣使賜其王詔書，令發兵以應，約滅遼之日，幽薊土宇復歸中朝，朔漠之外，悉與渤海，竟無至者，帝後復遣使如高麗，諭令發兵西會，亦不能應。』

外援既然不成，太宗雄心未死，到了雍熙三年（西歷九八六）復作最後的企圖，派了

曹彬潘美往攻契丹，結果一場大敗，以『楊老令公』著名後世民間的大將楊業，兵敗戰死。於是太宗決意與契丹修好，邊臣何承矩向契丹挑釁生事，亦被免職。按太宗時期，英勇的武將之多，為宋一代之最，計有曹彬、郭進、尹繼倫、楊業、田重進、折御卿等，大可有為的黃金時機，便這樣胡亂地度去了。

真宗初，錢若水論兵——真宗即位以後，翰林學士王禹偁上疏言外交，主張遣使與契丹修好結盟，可是契丹無意言和，仍不斷前來作流寇式的侵掠，宋大兵至則遁去。咸平三年，真宗詔詢錢若水備禦契丹之術，若水上疏，主張任將守邊，並奪取幽薊險阻之地，內稱：『晉桑維翰不背約之言出於微弱，故相趙普之謀，姑冀息民，悉非遠謀，臣所不取。』嚴尤謂自古禦戎無上策，臣竊笑之。守在四夷，制勝以靜，非上策而何？臣聞唐魏博一鎮，爾兵戎固不衆於今日，而胡騎未嘗南牧者，以幽薊為北門，扼其險阻故也。石晉割地之後，由定武達滄海，千里受敵，雖設二關，鎮之以重兵，莫可以禦。故晉末渡長河，漢初復擾邊徼，以周世宗之英武，曾未能絕其寇中山，窺上黨。（按：此皆五代時契丹南侵的故事。）今御札詢備禦剪滅之術，臣以為不得幽州，未可剪滅也……』

偷安屈服的外交之開始——景德元年（一〇〇四）契丹大舉入寇，全國震疑。

羣臣多主張遷都避鋒，臨江人王欽若請幸金陵，閬州人陳堯叟請幸成都，假如有一臂現，南宗偏安的局面這時就得開始了。當時幸有寇準一人竭力主戰，說道：『陛下神武將臣協和，若大駕親征，敵當自遁；不然，出奇以撓其謀，堅守以老其師，勞佚之勢，我得勝算矣。奈何棄廟社，欲幸楚蜀，所在人心崩潰，敵乘勝深入，天下可復保耶？』真宗無奈，只得親征，到了澶州（河北濮陽縣）四方勤王的將士望見御駕，高呼萬歲，聲勢大盛，契丹不禁膽怯，宋方獲到一次小勝。但當時畏懼契丹的心理仍很緊張，所以又派了曹利用與契丹議和。這次議和的經過，可以看出真宗的無用，和當時朝廷已陷於偷安苟且的空氣中了。史載同年十二月『契丹使韓杞持書，與曹利用俱來請盟。利用言契丹欲得關南地。帝曰：『所言歸地，事極無名，若必邀求，朕當決戰。若欲財貨，漢以玉帛賜單於，有故事，宜許之。』時準不欲賂以貨財，且欲邀其稱臣，及獻幽薊之地，因畫策以進曰：『如此，則可保百年無事，不然，數十年後，戎且生心矣。』帝曰：『數十年後，當有捍禦之者，吾不忍生靈重困，姑聽其和可也。』準尚未許，會有譖準幸兵以自取重者，準不得已，乃許其成。復遣曹利用如契丹軍，議歲幣。帝曰：『必不得已，雖百萬亦可。』準聞之，召利用至幄，謂曰：『雖有勅旨，汝所許過三十萬，吾斬汝矣！……利用竟以銀十萬兩，絹二十

萬匹，成約而還。」

王夫之評道：「澶洲之役，寇準折王陳而請決戰，而日與楊大年飲博歌呼，故王措之曰：「準以陛下為孤注。」後之論者曰：「準以靜鎮之也。」生死存亡，決於俄頃，而徒以靜鎮處之可乎？無所見而徒矜靜鎮，則十萬橫磨之驕語，且以速敗，誤人家國，必此言矣。夫鎮靜者必有所以鎮而後能靜也。平仲之所恃奚在哉？兵甫一動而議和之使先至，利用甫歸而議和之使復來，則敵之無鬪志可知也。契丹之滅王重珂也，石敬瑭為之內主；其滅石重貴也，杜威趙延壽為之內主。契丹不能無內應而殘中國，其來舊矣。此內之可恃也。契丹之來實挾一索賂之心，故其攻也不力，戰也不怒。寇氏知之深，持之定，特兵謀尚密，不欲昌言於衆，以啓嘵嘵之辨論耳。」

這裏應該注意的，即寇準的深謀遠慮，係為猜忌的政治所打消，而苟安屈辱的外交是從此開始了。

自後契丹每有誅求，宋方便不敢不應。真宗其餘的時期，對於契丹除每年敬謹送奉歲幣以外，有一件事情可記。景德二年，宋遣孫僅至契丹，賀其太后生辰，致書自稱南朝，契丹為北朝，確定了宋與丹契的對等地位。可是到了仁宗慶歷二年，輸送歲幣的公文

中，又順從了契丹的要求，稱『納』歲幣若干，按『獻納』條下奉上之辭，這樣一來，歲幣等於朝貢，宋又從丹契的對等國，降而為契丹的附屬國了。

契丹渝盟——這時候仁宗正對西夏用兵，無力旁顧，契丹遂違犯景德元年和約的規定，前來虛詞恫嚇，索取關南十縣地，宋既乏分兵戰鬥的力量，又無武力抵抗的決心，所以要答覆這個要求很不容易，於是中國歷史上第一個大外交家富弼便應運而生，為國宣勞，不辱使命，他出使的全部經過如下：

中國第一個大外交家——「先是上得邊吏奏知契丹使且至，為之盱食；歷選可使者，羣臣皆憚行，宰相呂夷簡以右正言富弼荐。入對便殿，頓首曰：「主辱臣憂，臣何敢愛死？」上為動容，遂命弼為接伴使，特未等始入境，中使慰勞，稱足疾不拜。弼曰：「吾嘗使北，病卧車中，然聞命輒拜，今中使至而君不起，此何禮也？」特未矍然起，使人掖以拜命。至京師，詔以弼為回謝國信使。弼至契丹，契丹以劉六符為館伴，六符言契丹主堅欲割地，弼曰：「此貴國意在敗盟，假此為名耳，我朝惟有橫戈以待。」及入見契丹主，弼責之曰：「兩朝繼好，垂四十年，一旦忽求割地，何也？」契丹主曰：「南朝違約，塞鴈門，增塘水，治城隍，藉民兵，此何意耶？」羣臣皆請用兵，我以為遣使求地，求而不得，用兵未為晚也。」

弼曰：「北朝與中國通好，則人主專其利，而臣下無所獲，若用兵則利歸臣子，而人主蒙其禍，故勸用兵者，皆為其身謀，非為國計者也。」契丹主驚曰：「何謂也？」弼曰：「石氏欺天叛君，末帝昏亂，神人共棄，是時中國狹小，上下離叛，故北朝全師獨克，雖虜獲金幣，充物諸臣之家，而壯士健馬，喪失大半，此誰任其禍者？今中國一統，提封萬里，所在精兵以數萬計，北朝用兵，能保必勝乎？就令其勝，所亡士馬，羣臣當之歟？抑人主當之歟？若通好不絕，歲幣之利，盡歸人主，羣臣何利焉！」契丹主大悟，首肯者久之，乃曰：「微卿言，朕不之知，然吾所求者，祖宗故地耳。」弼曰：「晉以盧龍賂契丹，周世宗復取關南，此皆異代事，宋興已九十年，若各求異代故地，則盧龍一道，寧當為北朝所有耶？」（按：盧龍即燕雲十六州）

拒絕割地——拒絕用「獻」或「納」——翌日，契丹主召弼同獵，引弼馬使近己，問所欲言，弼對曰：「臣唯欲和好之能久耳。」契丹主曰：「得地則和好可久。」弼曰：「南朝皇帝，使臣言於陛下曰：北朝欲得祖宗故地，南朝豈肯失祖宗故地耶？且北朝既以得地為榮，則南朝必以失地為辱，兄弟之國，豈可使一榮一辱哉？」契丹主大感悟，乃俾弼還，議增歲幣以誓書來，上允增銀幣各十萬，弼至京，請於誓書內增三事：一、兩界塘淀，毋

得開展，二、不得無故添屯軍馬，三、不得容納逃亡，書既就，因請錄副以行。弼行至河北，自念：「所增三事，皆契丹前約，萬一書辭有異同，則彼必疑吾，大事敗矣。」乃密啓副封觀之，果如所料，即馳至京師，叩閤門求對，上召呂夷簡問之，夷簡從容曰：「此誤耳。」弼語頗侵夷簡，晏殊以語和解之，弼怒曰：「殊奸邪，黨夷簡，誤陛下事。」殊，弼婦翁也，其剛正如此。上命王拱辰易書以行，及至北，契丹主必欲於誓書增一獻字，弼爭曰：「獻乃下奉上之辭，非所施於敵國，南朝爲兄，豈有兄獻於弟者耶？」契丹主曰：「改爲納字何如？」弼曰：「亦不可！」契丹主曰：「納字自古有之。」弼曰：「古惟唐高祖借兵突厥，以稱臣之故，或稱獻納，則不可知，及後頡利爲太宗所擒，豈復更有此禮？」契丹主見弼聲色俱厲，知不可奪，曰：「我自遣使往南朝議之耳。」於是復遣六符與弼俱來，弼驛奏曰：「彼求獻納兩字，臣以死拒之，其氣折矣，不可許也。」後朝廷卒以納字與之。弼之初奉使也，聞一女卒再奉使，聞一男生，皆不願而行，得家書不發而焚之，曰：「徒亂人意耳。」

無忘國恥，益修武備的正議——其後上以弼爲樞密副使，弼不受，曰：「增歲幣非臣本願，特以西事方急，未暇與北方角，故弗敢以死爭耳，功於何有，而敢言受賞乎？願陛下益修武備，無忘國恥。」卒辭不拜。

仁宗崩後，英宗繼立，在位期短，並無大事可記，惟治平二年，與契丹開始商議邊界，這事直到神宗熙寧八年纔告解決。又治平三年，契丹改國號為遼。

神宗時與遼方界務爭議——神宗即位後，頗以對遼問題為憂，所以任用王安石變法，一大半也是爲了國防的整頓。但當時宋遼雙方都是承平日久，兵驕將惰，實在很難振作。終神宗之世，用兵西夏，戰勝交趾，收復河湟（今甘肅武威以南，黃河湟水兩流域之地，爲羗族所居，王安石用王韶平復之），但對於大敵遼國，曾未有所動作。對於外交上，只有會議邊疆問題。

王安石『將欲取之必先與之』的政策——熙寧八年，宋使劉忱、呂大忠等與遼蕭素在大黃平會議疆界，起初要求以蔚利應三州分水嶺土壘爲界，劉忱、呂大忠與蕭素同往實地考查，並無土壘。於是遼方主張，但以分水嶺爲界，劉忱認爲分水嶺一詞太籠統，所以相持甚久，不能議定。起初，劉忱等臨行時，神宗手勅道：「遼理屈，必忿，卿姑如所索與之。」忱抗不奉詔。呂大忠也說：「果如所請，必將失地數百里，彼遣一使來，即與地數百里，若盡索開南，亦與之乎？」於是遼方再派蕭禧到宋廷，堅請神宗遣沈括與議，括取地圖與蕭禧辯，禧意始屈。既而括至遼，遼相楊益戒來就議，理屈辭窮，便恫嚇道：「數

里之地不忍而輕絕和好乎？」括正色答道：「師直爲壯，曲爲老，北朝棄先君之火信，以威用其民，非我朝之不利也。」前後會商六次，遼人知不可奪，於是要求以代州的大池爲界，神宗終於聽了王安石「將欲取之，必先與之」的話，頒詔以分水嶺爲界，這樣一來，東西割予契丹地方七百里，這可說是王安石要革新內政，不得不對外妥協而付出的代價。

自後遼方君巨晏安，國勢漸衰，到徽宗宣和七年（一一二五）而亡於金，其宋遼的外交關係上無甚可記，至於宋方聯金滅遼的事實則附見於本章第三節。遼亡後，遼將耶律大石西奔，據克埒木（即今俄領塔什干 Tashkent）稱帝，號爲西遼，傳國百餘年，與金相終始。西遼與南宋遠隔絕，並無任何外交的關係。

遼帝系表

（遼太祖耶律阿保機於五代梁貞明二年即西曆九一六年稱帝）

(一) 太祖耶律阿保機 在位十一年
(二) 太宗德光 在位二十一年
(三) 穆宗述律 在位九年

托允
(四) 世宗耶魯 在位五年

(五) 景帝 賢 在位十四年
(六) 聖宗隆緒 在位四十九年
(七) 興宗宗真 在位二十四年

(八) 道宗洪基 在位四十七年
(九) 順宗 濟
(十) 天祚帝 在位二十五年

(國祚實長二百另九年)

第二節 西夏

宋對西夏的外交關係，始於太宗時期，在真宗、仁宗、神宗三朝，緊張到了極點，所以其重要不亞於對契丹的關係；以發生的時間而論，又是先於女真、蒙古，故述契丹復略述西夏。

西夏略歷——西夏拓跋氏，乃吐蕃民族。唐季夏州（今陝西橫山縣）將領拓跋思恭，

平黃巢有功，賜姓李氏。唐亡後，遂世鎮朔方，不通中國。宋太宗太平興國七年，西夏主李繼捧入朝，獻銀夏綏宥四州（今陝西米脂橫山綏德諸縣及鄂爾多斯右翼前旗）但繼捧的族弟李繼遷不肯歸順，流亡各地，連絡豪族，勢力漸漸強大，西夏人因李氏祖宗積有恩德，所以依服他的人很多。太宗雖派兵往討，但未盡力將他消滅。到了雍熙三年，繼遷更投降契丹，受冊封為夏國王，於是騷擾愈甚。淳化三年，宋政府大兵往討，繼遷請降，宋封他為銀州觀察使，賜姓名為趙保吉，但不久又叛。終他的一生，降了復叛者不止三次，每降一次則為勢愈大。宋再三企圖用懷柔的政策，要使其心服。

真宗時失靈武——真宗咸平四年，帝命張齊賢巡邊，齊賢奏稱靈武（今甘肅靈武縣）孤城難守，徒使軍民六七萬陷於危亡，不如放棄，永興通判何亮力爭，以為靈武地方千里，表裏山河，決不可棄。真宗不能決，命羣臣集議，楊億以為棄之便，其他執政者又認為靈武乃必爭之地，假如喪失了，沿邊諸郡皆難防守。李沆時為首相，建議說：「保吉不死，靈州決非朝廷所能有，莫若密召諸將，使部分軍民空壘而歸，如此則關右之民得所息肩矣。」按在當時苟安姑息的情形下，既不肯大舉伐夏，那末李沆的策略也是不錯的。但真宗不從，派王超為都部署，領步騎六萬往援靈武，於是趙保吉先發制人，大舉

入寇，竟將靈武攻下，盡得城內的人口財貨，實力便益加雄厚了。

真宗姑息政策遺禍後世——咸平六年，李繼遷與西涼交戰，中箭身死，子德明立，契丹封他為西平王。知鎮戎軍曹瑋上書道：「保吉擅命河南二十餘年，兵不解甲，使中國有西顧之憂，今幸天奪其魄，子幼國危，願假臣精兵，出其不意，擒德明，致諸闕下，復河南為郡縣，此其時矣。」但真宗昧不曉事，仍欲以恩德收復德明，不納曹瑋的建議。景德三年，德明奉表歸款，宋政府亦封德明為西平王，可是到了乾興二年，德明又來攻宋麟州，宋方失利。

西夏建國——按曹瑋對於西夏的遠慮，是超時代的，自真宗封德明為王後，他曾說道：「契丹不足憂，終為中國患者，其西夏乎？吾嘗者鎮環慶，常與德明通往來，見其子元昊，纔數齡，然姿貌雄傑，瞻視不凡，他日得志，其必為西垂憂矣。」元昊長大後，果然雄毅大略，野心勃勃，曾諫其父勿臣服於宋，說道：「英雄之生，當帝王耳！」德明死於仁宗元聖九年十月，元昊立，於是夏勢日振，領土日開，到景祐三年，奄有銀、夏、綏、宥、靜、靈、鹽、會、勝、甘、涼、瓜、沙、肅共十四州（大多在今甘肅陝西）地方萬里，雄兵五十萬人。到了寶元元年十月（一〇三八）元昊遂自西平王晉稱皇帝，國號夏，並根據當時小國稱帝應請

大國冊封的慣例，表請宋朝加以冊封。宋政府接表後，羣臣議論不一，遲遲無所動作，到了二年六月，纔下詔削奪元昊王爵，斷絕貿易關係，和懸賞購取元昊的首級。於是元昊遂反，侵略西北邊疆。前後構兵六年之久。

宋夏勢力的比較——當時宋方對付西夏的將帥，起初爲范雍，夏竦，後來爲范仲淹，韓琦。仲淹與琦都是北宋的人才，然而也是十出九敗，覆軍殺將，仲淹尤其書生談兵，不切實際，二人至多也不過如王夫之所謂『韓范能爲張子房李長源，而不能爲韓彭李郭』。至於夏竦，雖爲時論所輕，且被後世指爲奸邪，但他論宋夏雙方當時的勢力，講得很透切，他奏道：『繼遷當太宗時，遁逃窮蹙，而累歲不能剷滅。先帝惟戒疆吏謹烽候，嚴卒乘，來即逐之，去無追捕。然自靈武陷沒，銀綏割棄以來，假朝廷威靈，其所役屬者，不過河外小羗耳。况德明元昊，相繼猖獗，以繼遷窮蹙，比元昊富貴，勢可知也；以先朝累勝之士，較當今關東之兵，勇怯可知也；以異國習戰之帥，方今沿邊未試之將，工拙可知也；若分兵深入，糗糧不支，進則賊避其鋒，退則敵躡其後，勞師費糧，深可虞也；若窮其巢穴，須涉大河，長舟巨艦，非倉卒可具，若浮囊挽綆，聯絡而進，我師半濟，賊乘勢掩擊，未知何謀可以捍禦？臣以爲不較主客之利，不計攻守之便而議追討者，非良策也。』

夏竦主守——所以夏竦主守，他條呈防守策十條：「一、教習強弩，以為奇兵；二、羈縻屬羗，以為藩籬；三、詔唃廝囉，并力破賊；四、度地勢險易遠近，砦柵多少，而增減屯兵；五、詔諸路互相應援；六、募土人為兵，以代東兵；七、增置弓守壯丁，以備城守；八、併並邊小砦，以完兵力；九、聽關中民入粟贖罪，以贍邊計；十、損並邊冗兵冗官，以紓饋餉。」

仁宗用兵失敗——但仁宗決定用兵，詔鄜延涇原兩路會兵進討。這時范仲淹鎮鄜延，韓琦鎮涇原，二人主張不能一致，反覆中論，迄不會兵進討。於是元昊入寇，韓琦軍一面獨當，琦以全部士卒交付大將任福統率禦寇，任福與元昊精兵戰於好水川（今名甜水河，在甘肅隆德縣東）。宋軍地勢不熟，任福雖勇，然臨敵受命，所統兵皆非素所熟悉，結果宋軍戰敗，任福與饒將桑慆均戰死，士卒死者萬三千人，於是陝西四路的精華一朝俱盡，同時西夏方面，精兵傷亡亦多，元昊之勢稍弱。

宋委曲求和——仁宗慶曆三年，宋方設法與夏議和，夏方條件苛刻，既不肯稱臣，又要求宋方結子歲幣。當時晏殊等執政，厭戰畏兵，一切應承。富弼諫道：「元昊臣契丹而不臣我朝，則是謂契丹無敵於天下矣，須令稱臣，乃可許和。」蔡襄亦謂：「元昊自稱元卒，既又譯為吾祖，特以侮慢朝廷，使朝廷賜之詔，而亦曰吾祖，是何等語耶？不可許其請！」

『仁宗一概不聽。慶曆四年末，宋遣使冊封元昊為夏國主，賜對衣黃金帶銀鞍勒馬，銀二萬兩，絹二萬匹，茶三萬斤；並規定歲賜絹十萬匹，茶三萬斤。但元昊在國內稱帝如故，宋所遺絹茶，號稱為賜。夏則以朝貢受之。』

宋再失機會——慶曆八年元昊死，子諒祚即位，年僅期歲，母族當政，於是有人建議以官爵授夏三大將，使各據一方，以分西夏的國勢。但宋政府又納陝西安撫使『幸人之喪，非所以柔遠人，不如因而撫之』的迂語，繼續所謂懷柔政策，遣使冊封諒祚為夏國主。再蹈真宗咸平六年的覆轍，第二次喪失良好的機會。後來諒祚長大，果然又於英宗初即位時前來寇邊，幸當時宋集中將士於西北，邊備修飭，西夏未能得志。

神宗任用非人——神宗熙寧時期諒祚已死，子秉常幼弱，母梁氏輔政，殺其大將李清，頗有內亂，未嘗不是興師問罪的機會，但神宗用宦者李憲為帥，孫固諫道：『伐國大事而使宦者為之，士大夫熟肯為用耶？』神宗不納。於是李憲神誇，高遵裕，劉昌祚，王中正等（亦宦官）分道進兵，諸將會師靈州，獨李憲不至，後來諸將兵敗，遵裕等皆貶官，李憲獨免。李憲上再舉之策，神宗以為涇原安撫制置使，知蘭州。到了年豐時期，神宗使二次出兵，信用徐禧，建城於永樂（今陝西米脂縣西），禧寡謀輕敵，結果城破身死，一場

大敗，神宗於是無意對夏用兵。

宋與夏俱衰——哲宗時候，夏遣使要求蘭州米脂等五砦，司馬光主張許之，俾維持和平。文彥博亦以為然。幸有熟悉邊防的朝臣，指出蘭州等地的形勢重要，遂未允許。西夏的要求。後來夏人數次來寇。宋任用章楶為將，頗獲勝利。夏勢漸漸不振。徽宗時，宦者童貫主持對西夏用兵，曾獲小勝。南宋初，西夏主仁孝受金冊封，嗣後與宋隔絕不復通使。夏金邦交和睦，曾有八十年的和平。到南宋寧宗嘉定四年，夏主遵頊立，破壞和平，與金交戰，兩國俱受損失。這時蒙古已崛起北方，屢次侵夏，到了理宗寶慶三年（一二二七），遂為成吉思汗所滅。計西夏自元昊建國稱帝，至末帝頊，共歷十世，實得一百九十三年。

西夏帝系表

太祖李繼遷——太宗德明——(一)景帝元昊稱帝後在位十一年——(二)毅宗諒祚在位十九年

(三)惠宗秉常 <small>在位十九年</small>	(四)崇宗乾順 <small>在位十二年</small>	(五)仁宗仁孝 <small>在位十五年</small>	(六)桓宗純祐 <small>在位十二年</small>
(七)襄宗安全 <small>在位六年乃桓宗後弟</small>	(八)神宗遵頊 <small>在位十二年乃襄宗姪</small>	(九)獻宗德旺 <small>在位三年</small>	(十)末帝 <small>在位一年乃獻帝姪</small>

第四節 金

女真（即金）即古代肅慎國的轉音，為契丹東北部的東胡民族，也就是近世滿州的祖先。宋初，女真極其微弱，到了遼的中葉漸強，居塞內者入遼籍，為熟女真，居塞外者自為部落，叫做生女真，酋長姓完顏氏，世奉遼命，為女真節度使。遼末，造天祚帝時，生女真酋長吳雅束，已有叛遼的異志，其子阿骨打姿貌雄傑，有大志，吳雅束卒，遂襲位，督率部下，整軍經武。到了徽宗政和四年（一一一四）阿骨打聚眾二千五百人叛遼，初次接觸，即大勝遼兵，其後數月之間，又屢戰屢勝，部下擴充至萬人，於是於政和五年元旦，即皇帝位於愛新水（即今胡爾哈河，又名牡丹江）建國號為「金」，便是歷史上的金太祖。遼主聞訊，派騎卒二十萬，步兵七萬，大舉伐金，與阿骨打軍戰於達囉克城（即遼之黃龍府轄地，其府城為今寧安縣南之東京城），遼軍又大敗，步卒盡殲，不能復振。金方用兵這樣的順利，一大半因為當時遼天祚帝荒淫失政，武事久廢的緣故。即如文弱的宋，這時也起了圖遼之心。政和元年，宦者童貫既戰勝西羌，擊敗西夏，又想僥倖立功，自請奉使至遼，作實地的觀察，來實行攻遼的計劃。他到了遼，益發相信遼勢不振，

機會可乘，他又帶回來燕人馬植，荐於朝廷，拉獻滅遼之策，說道：『女真恨契丹切骨，而天祚荒淫失政，吾若自登萊入海，結好女真，與之相約夾攻，遼可圖也！』又道：『遼國必亡，陛下愈遺民塗炭之苦，復中國往昔之疆，王師一出，必壺漿來迎。萬一女真得志，先發制人，則大事去矣。』徽宗甚以為然，賜馬植姓趙，名為趙良嗣。重和元年，宋遣馬政由海道至金，與金主通好，宋金的外交關係於是開始。宣和元年，金主遣使李善慶持國書來，徽宗詔令蔡京等曉諭金使聯兵攻遼之意，並遣使齎詔書送善慶歸國，金主對宋使說：『汝歸見皇帝，果欲修好，當早持國書，若仍用詔，則難行也。』

這時候，宋朝童貫蔡京當權，又恃有太宗企圖聯渤海高麗的故事，所以一致贊成聯金攻遼，只有高麗歸來的兩位宋醫和安堯臣言其不可。醫生們引高麗人的話道：『聞天子將與女真夾攻契丹，苟存契丹，猶足為中國捍邊，女真虎狼，不可近也，宜早為之備。』這時宋朝苦於不知女真的實情，高麗則與女真為隣，道其底細。安堯臣的奏疏是有獨出冠時的見解的。他說：『陛下臨御之初，嘗下詔求言，於是諤士效忠，而儉人乃誤陛下，加以詆誣之罪，使陛下負拒諫之謗，故比年天下杜口，以言為諱。乃者宦寺交結權臣，共倡北伐，而宰執以下，無一人肯為陛下言者，臣謂燕雲之役興，則邊釁遂開，宦寺之權

重則皇綱不振。……今童貫深結蔡京，同納趙良嗣以為謀主，故建平燕之議。臣恐異時脅亡齒寒，邊境有可乘之釁，狼子蓄銳伺隙，以逞其欲，此臣之所以日夜寒心！伏望思祖宗累積之艱難，杜塞邊隙，務守舊好，無使外夷乘間而窺中國，上以安宗廟，下以慰生靈。

……』

徽宗當時聽了未嘗不警心，可是童貫蔡京等聯金攻遼，以復幽燕的計劃已經勢在必行的了。宋金信使往返不絕，宣和二年八月，徽宗又遣馬政前往，依照金主的意思，不用詔而用國書，內稱：『大宋皇帝致書於大金皇帝。』金方約定夾攻遼的計劃，金兵自平地松林（今內蒙克什克騰旗地）趨古北口，宋兵自白溝（河名，今直隸易縣東）出發攻幽燕；每年宋納歲幣於金，數額與向來納於遼的相等；並約定毋聽遼講和，旨在必滅契丹。宋這次條約下所得的可能的利益，只是燕雲諸州，而可能的危險則無窮，徽宗朝執政者的昏聩，於此可見了。

以強盜喻女真——其實當時宋朝武事不講，內政窳敗，其力不能攻遼的情形，可以宣和二年宇文虛中的奏疏為證：『臣聞用兵之策，必先計強弱虛實，知彼知己，以圖萬全。今論財用之多寡，指宣撫司所置，便為財用有餘，若沿邊諸郡，帑藏空虛，廩食不繼，則

略而不問。論士卒之強弱，指宣撫司所駐，便言兵甲精銳，若沿邊諸郡，士不練習，武備疏缺，則置而不講。夫邊圉無應敵之具，軍旅無數日之糧，雖孫吳復生，亦未可舉師。是在我者，未有萬全之策也。用兵之道，禦攻者易，攻城者難，守者在內，而攻者在外，在內爲主，而常逸，在外爲客，而常勞，逸者必安，勞者必危。今宣撫司兵約有六萬，邊鄙可用，不過數千。契丹九大王耶律淳者，智略輻湊，素得士心，國主委任，信而不疑，今欲亟進兵於燕城之下，使契丹自西山以輕兵絕吾糧道，又自營平以重兵壓吾營壘，我之糧道不繼，而耶律淳者激勵衆心，堅城自守，則我亦危殆矣。是在彼者未有必勝之道也。夫在我無萬全之策，在彼亦未可必勝，茲事一舉，乃安危存亡之所繫，可輕議乎？」他接着又言聯金的非計，比較安堯臣更爲透澈。他說：「中國與契丹講和，今踰百年，間有貪淋，不過欲得關南十縣而止耳。間有傲慢，不過對中國使人稍虧禮節而止耳。自女真侵削以來，向慕本朝，一切恭順，今舍恭順之契丹，不封植拯救，爲我藩籬，而遠踰海外，引強悍之女真，以爲隣國，彼旣藉百勝之勢，虛喝驕矜，不可以禮義服也，不可以言說喻也，視中國與契丹弩兵不止，鏖戰不解，勝負未決，強弱未分，持卞莊兩鬪之說，引兵踰古北口，撫有悖桀之衆，繫繫契丹君臣，雄據朔漠，貪心不止，越遠疆圉，憑陵中夏，以百年怠惰之兵，而當新銳難敵

之虜，以寡謀持重久安閒逸之將，而角逐於血肉之林，巧拙異謀，勇怯異勢，臣恐中國之邊患，未有寧息之期也。譬猶富人，有黃金之產，與寒士為隣，欲肆并吞，以廣其居，乃引強盜而謀曰：「彼之所處，汝居其半，彼之所畜，汝取其全。」強盜從之，寒士既亡，雖有萬金之富，日為切隣強盜所窺，欲一夕高枕安臥，其可得乎……」

宇文虛中這本奏疏，上於宣和四年，安堯臣的奏，上於宣和元年，數年之間，宋朝有識之士，對於國際大勢，能够深切明瞭者漸多，但政府則依然不悟，當時執政者為蔡童的走狗王黼，讀了宇文的奏議，不禁大怒，竟借故加以降職。

初次攻遼的失敗——四年五月童貫及蔡京子攸率師十五萬，巡北邊以呼應金方，分兵二道，种師道趨白溝，為東路，辛興宗趨范村為西路，果然將驕卒惰，無紀律，無訓練，竟為耶律淳部將耶律大石所敗，徽宗懼，下詔班師，遼派人來責備道：「女真之叛，亦南朝所甚惡也。今射一時之利，而棄百年之好，結豺狼之歡，而基他日之禍，謂為得計可乎？救災弭隣，古今通義，惟大國圖之。」童貫無言可答。

再舉再大敗——同年七月，宋王黼聞耶律淳死，又命童貫蔡攸往攻，以大將劉延慶為都統制，恰值遼方將領郭藥師以涿易兩州來降，於是宋軍恃衆深入，結果又因將無

謀略軍無紀律一場大敗死者不可勝數積尸百餘里。熙寧元豐以來數十年積儲的軍實一朝盡去所以後來金兵入寇更能橫行無阻了。宋當局的不自量力輕舉妄動實為古今歷史上所僅見的。

金的猖獗——這時金方行軍卻非常的順利和迅速。宣和四年正月金克遼中京大定府（今河北平泉縣東北）三月克西京大同府十二月克燕京於是遼人相率歸降，遼方五京六府悉為金所得。遼主天祚帝無家可歸隻身西奔至應州（今山西應縣）為金將追獲以歸。遼亡。金勝之如此容易而宋敗得那樣不堪因此大遭金方蔑視。原來雙方約定以山前山後十七州（即燕雲所謂山者指太行山）歸宋於是金主責宋出兵失期背原約而減為燕京薊景檀順涿易六州。宋使與爭金不理且更進一步致書宋朝謂『燕京用本朝兵力攻下其租稅當輸本朝。』宋不敢抗議。自後金得寸進尺要求增加歲幣。宋曲意順從。又要求糧食二十萬石。趙良嗣亦口頭允許。宣和五年夏金以燕京六州歸宋。但各該城市的職官富民金帛子女都給金人擄掠北去。只餘一羣老弱和七座空城而已。宋得地復王黼還率百官表賀。徽宗下詔晉王黼童貫蔡攸等官爵。宋方背約起衅——宣和六年降金的遼將張殺因受金方壓迫前來降宋。趙良嗣諫

道：『國家新與金盟，如此必失其歡。』但徽宗聽了王黼的話，收納張穀，並且厚加獎勵，封爲平州節度使。不久，金攻下了平州，張穀逃匿於燕京。王安中處，金遣人至宋，責以收容叛臣，索取張穀甚急。王安中殺了一個貌類張穀的人，將首級送金。金識其偽，準備興兵攻燕，宋不得已，命王安中殺穀，將其首級并其二子送金。於是金方降宋的將士都解體離心，其中降宋最早地位最高的郭藥師向王安中說道：『金人欲穀即與穀，若求藥師亦將與藥師乎？』翌年，郭藥師叛宋降金，助金侵宋，頗為出力。又同年金人來索取趙良嗣允許的糧食二十萬石，宋譚稹拒而不給，再加其他各種齟齬，於是金責宋納叛背信，遂於宣和七年冬，大舉進攻中國。

宋朝無人——這時金主爲吳乞買，即後來太宗，阿骨打已於宣和五年去世了。領兵入寇中國的元帥爲幹離不，既無阿骨打之勇，又無金兀朮粘沒喝之謀略，但宋朝軍事外交兩無人材，金兵乃能勢如破竹，直逼汴京。軍事方面，例如金兵以小舟渡黃河，渡了五日，纔渡完騎兵，步兵猶未登舟，所以金帥笑道：『南朝可謂無人，若以一二千人守河，我豈能飛渡哉！』外交方面，例如宋遣李柷赴金營議和，幹離不盛兵引見，要宋方輸金五百萬銀五十萬，割太原中山河間三鎮地，尊金主爲伯父，並且以宰相爲質。李柷恐怖

喪胆，唯唯不敢措辭。可是宋政府盡力搜括都中金銀，也只得金二十萬，銀四百萬；至於太原等三鎮，又是要塞，這時尚在宋將堅守之下，金方圍攻不克，所以幹離不那種苛刻的要求，也不過是討價而已。宋竟所使非人，不敢還價。在這種條件下，和議自然不能成功，恃久的了。

輿論的激昂——此後徽欽北擄，張邦昌僭立，等等國亡軍敗的情形，皆勢所必然，又爲我人素所熟悉，無須一一贅述。但這裏可以注意一點，即這時國難嚴重，民氣非常的激昂。宣和七年十二月，徽宗內禪，欽宗即位，大學生陳東等上書極諫，請誅蔡京、梁師成、李彥、朱勳、王黼、童貫等六賊，傳首四方，以謝天下。於是數月之間，李彥賜死，王黼、梁師成被殺，蔡京被竄，梁方平、童貫、趙良嗣、蔡攸、朱勳等伏誅。靖康元年二月，欽宗順從金方要求罷網，陳東又與太學諸生千有餘人上書進諫，請復用李綱。史稱陳東等上書後：「軍民不期而集者數萬人，會邦彥入朝，衆數其罪而罵，且欲毆之，邦彥疾驅得免。吳敏傳宣令退，衆莫肯去，搥壞登聞鼓，喧呼動地，帝恐生變，乃令耿南仲號於衆曰：『已得旨宣綱矣。』」內侍朱拱之宣綱稍遲，衆鬱而磔之，并殺內侍數十人。知開封府王時雍麾之不退，帝顧戶部尚書聶昌俾出諭旨，諸生始退。乃復綱右丞，充京城四壁防禦使。既而都人又

言願見种師道，詔促師道入城，師道乘車而至，衆褰簾視之曰：「果我公也！」相麾聲喏而散。

按宋朝立國政策既重尚文士，規定不殺士大夫，所以言論頗為自由，不過遇着專權的奸臣在朝，則公意無從達於朝廷，人人自危，而公議不張。這時國家危亡，民衆救國自救的心切，輿論自然激昂，民氣自然振作，張邦昌以金人的意思立為楚帝後，所以要避讓於高宗，也因為輿論的緣故。但欽宗和隨後高宗，都未能善加利用民氣；高宗時奸臣黃潛善汪伯彥當政，竟將上書的陳東歐陽澈斬於東市，復以鼓動羣衆罪加於李綱。後來民氣激昂的時期既過，便漸漸銷沉起來，從外患到內政，從大事到小事，從慷慨到幽默，到南宋亡時，人心也死了。

王夫之評士氣之說曰：「世衰道降有士氣之說也，誰為倡之，相率以趨而不知戒，於天下無裨也。於風俗無善也，反激以啓禍，於士或死或辱，而辱且甚於死。故以士氣鳴者，士之莢稗也。所謂士氣者，合衆人之氣以為氣，嗚呼，豈有合衆氣而得其理者哉。故氣者，用獨者也。使士也以天下為志，以道義為行，以輕生死忘貧賤為守，於是憂國家之危，恤生民之苦，則一與一相當。捐項踵以爭得失，雖起革茅於九閭，越

其畔矣，而氣固盈也，乃憂獨之不足以勝，貸於衆以襲義，而矜其君，是先餒也。於己不足而資闕然之氣以興，夫豈有九死不回之義哉。以爲名高，以爲勢盛，宋之多有此也，以爲士氣之昌也，不知其氣之已朽也。諸姦且目笑而視之，如飛鳥之集林，庸主亦厭聞之，如羣蛙之喧夜。則弋國士之名，詡清流之黨，即令任之，固不足以拯禍，國家亦何賴有此士哉。政之不綱也，君之不德也，姦之不戢而禍至之無日也不能救，而徒大聲以號之，怨詛下逮於編氓。穢跡彰聞於疆敵，羣情搖動而墮其親上死長之情，則國勢之衰，風俗之薄，實自此貽之。迨至蒙古入杭，羣毆北徙，曾無一人焉，捐此螻蛄之生，擇乾淨土以爲死所，則鄉之浮氣益興，山搖川決者，今安往耶。」

秦檜的問題——南宋高宗建炎三年，秦檜與妻王氏從金逃回，揚言有二策可聳動天下，他的二策說起來殊爲可笑，即令河北人還金，中原人還劉豫。（時金人立劉豫爲齊帝，據有山東等地。）秦檜夫婦二人逃回的情形頗爲可疑，因此後世推斷秦檜爲金國的間諜，這實在是一個很有興趣的問題。

若按當時的時勢而論，宋朝以一百五十年積弱的局面，而且國亡家破之餘，南渡的小朝廷，正惟恐金方的再來進逼，喘息未定，那裏有北伐的勇氣和力量。將帥方面雖號

稱有張（浚）、韓（世忠）、劉（琦），岳還有保蜀的吳玠、吳玠，然而真正可靠的只有岳家軍而已。但岳家軍中，岳飛親自訓練出來者少，而招安的羣盜居多，若欲擁這一羣未經訓練的軍隊，又無充實的餉糈輜重，欲圖直搗黃龍，迎回擔帝，事實上不見得可能。（當時諸將無用的情形，岳飛知之頗密。齊東野語『岳武穆逸事』一節中，載張浚虛驕輕敵，出師之日，『與高宗約曰：「臣當先驅清道，望陛下六龍夙駕。」』約至汴京作上元。飛聞之曰：「相公得非睡語乎？」於是張浚憾之終身。』）

秦檜根據他在金的觀察，知道女真志向不大，以一偏僻的民族，突然崛起，遭遇時會，滅契丹，亡北宋，這時已有饜足之心，所以既立張邦昌，又立劉豫，而並不自據中原。他同時又知道南渡君臣的無能為，所以深信他的議和策略，必為雙方歡迎，可以『聳動天下』。出於秦檜意料的，岳飛等武將竟堅決主戰，秦檜起初欲以官爵牢籠諸將，封韓世忠、張俊為樞密使，岳飛為樞密副使，張俊首先依承秦檜意，韓世忠亦無可無不可，飛獨忠義慷慨，必欲洗雪國恥，所以終不免為秦檜所害。

高宗時宋金的和議——秦檜的第二策，以河南歸劉豫，也許要使號稱齊帝的劉豫，據黃河以南，為宋與金之間的緩衝國，但劉豫不久為金所廢，此策不成，但秦檜既殺岳

飛，宋金的和議卻成功了。和約成於紹興十一年十二月（一一四一）宋稱臣納貢，條款凡三：（一）畫疆，東以淮水中流為界，西以大散關為界，京西割唐鄧二州，陝西割商秦之半，棄和尚原與方山原；於是宋所有者僅兩浙、兩淮、江東西、湖南北、四川、福建、廣東、西、十五路，京西南路，止有襄陽一府，陝西止有階、成、和、鳳、四州而已。（二）歲幣，宋歲貢銀二十五萬兩，絹二十五萬匹。（三）禮制，宋主受金封冊得稱宋帝。

孝宗時的形勢——南宋偏安的局面既成，雖欲收復失地，也是勢所不能的了，這可以孝宗一朝的情形為證。紹興三十二年高宗傳位於孝宗，孝宗天資英武，頗有復國雪恥之心，所以即位後便詔復岳飛官爵，以禮改葬，且下詔臣民直言時政闕失，於是朱熹首先應詔上書，略言：『帝王之學，必先格物致知，以極夫事物之變，使義理所存，纖悉畢照，則自然意識心正，而可以應天下之事矣；至於修攘之計，不時定者，以講和之說誤之耳。虜於我有不共戴天之仇，其不可言和也，明甚！願斷以義理之公，參以利害之實，閉關絕約，任賢使能，更相激厲，以圖事功，數年之間，國富兵強，視吾力之強弱，觀彼衅之淺深，徐起而圖之，中原故地，不為我有而將焉往哉？』

這是主張卧薪嘗胆，徐圖恢復的。但真能身體力行，如此做去的人畢竟很少。能夠代

表當時苟安的心理的，要推王之望的奏疏，他說道：『人主論兵，與臣下不同，惟奉承天意而已。竊觀天意，南北之形已成，未易相兼，我之不可絕淮而北，猶敵之不可越江而南也。不若移攻戰之力以自守，自守既固，然後隨機制變，擇利而應之。』

宋躁進的失敗——但孝宗血氣方剛，亟圖進取，任用老將張浚，浚實碌碌庸才，輕謀躁進，主張先發制人，乃遣李顯忠出濠州趨靈璧，邵宏淵出泗州趨虹縣。李顯忠饒勇善戰，邵宏淵則懦怯猜忌，兩將不能一致，所以李顯忠起初雖克復靈璧，聲勢頗盛，後來金兵大至，便不得不退，金人追跡而來，至符離（今安徽宿縣）宋師大潰，軍實器械喪失殆盡。後世論者以為張浚任用邵宏淵不當，所以有這場大敗。這話固然不錯；但實際上宋朝這時力量未充，還沒到收復失地的時機。隨後金帥紇石烈志寧遣書議和，內稱：『乃者出師，詭道襲我靈璧虹縣，以十餘萬竊取二小邑，主將氣盈，率眾直抵符離帥府，以應兵進討，憑仗天威，以全制勝，所殺過當，餘眾潰去，計其得喪，孰多孰少，若以符離之兵尚為兵少致敗，則請空國之眾，以迎我師。』（齊東野語卷二）語雖不無誇張，也可看出宋金勢力的不敵，和這時用兵恢復的錯誤。

魏杞的外交——但孝宗朝的外交，卻比較軍事來得順利。隆興二年，孝宗遣宗正少

卿魏杞赴金議和約，書稱『姪大宋皇帝某再拜奉書叔大金皇帝』不復用君臣稱謂，歲幣則減為二十萬。孝宗面諭杞道：『今遣卿北使，一、正名；二、退師；三、減歲幣；四、不發遣歸附人。必許我四事，而後可允和耳。』魏杞臨行奏道：『臣將命出疆，豈敢不勉，萬一虜情無厭，望勿以臣故而緩進兵。』魏杞至燕山，金人以國書稱大宋，逼杞除去『大』字，杞堅決拒絕，說宋朝『天子神武，才傑奮起，人人有敵愾之志，北朝用兵，能保必勝乎？』金君臣聞言心折，於是命紇石烈志寧罷兵，允許減少歲幣，不發遣歸附人，魏杞出使的四項任務完全達到目的，從此宋金進為對等國家。

寧宗時躁進的再失敗——這次的和平維持了三十餘年，直到寧宗時韓侂胄北伐時方纔打破。韓侂胄當時獨攬大權，意圖立功自固，於是追封岳飛為鄂王，定議伐金。按這時金方原有積弱之勢，宋如能勤修武事，相機而動，正可以滿雪國恥，還我河山，但韓侂胄與張浚一樣的輕躁，空謀，結果也一樣的失敗。計開禧二年（一二〇六）宋將郭倪敗於宿州，皇甫斌潰於唐州，王大節攻蔡州不克，秦世輔軍亂於城固縣，幾成一面倒之勢，於是金人分九道南侵，連陷江淮荆襄諸州，北伐未成，南宋的根本反而動搖起來。宋方事急心慌，於是史彌遠等設計誅韓侂胄，斬韓氏首級送金求和，於是寧宗嘉定元

年（一二〇八）和議成功，規定歲幣增加為三十萬，另外給予犒軍錢三百萬緡，同時金人亦以侵佔各地歸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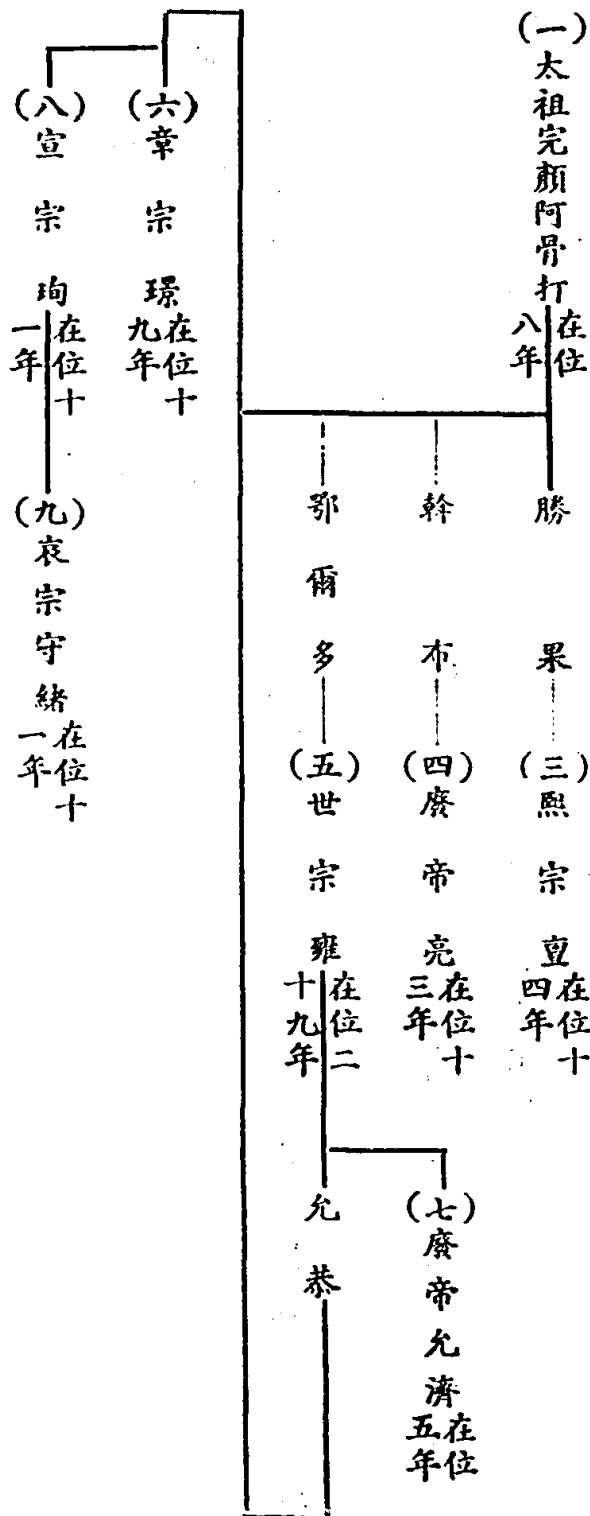
按宋金雙方前後共訂立五次和約，其大概情形如下表：

時代	地位	歲幣數目	兩國疆界
徽宗	宋金平等	銀十萬兩緡二十萬匹	以河北省燕京一帶為限
欽宗	宋姪金伯	銀十萬兩緡二十萬匹	於太原等三鎮讓金
高宗	宋臣金君	銀二十五萬兩緡二十五萬匹	以淮水大散關等處為界
孝宗	宋姪金伯	銀二十萬兩緡二十萬匹	如前約
寧宗	宋姪金伯	銀三十萬兩緡三十萬匹	如前約

這最後一份條約訂定時，蒙古成吉思汗已經應運崛起，自後的宋金關係進而為宋

金蒙古的三角關係，二十六年後（一二三四）金亡於蒙古。國祚共歷一百二十年。

金帝系表



第四節 蒙古

蒙古始興——蒙古乃十三世紀崛起中國北方大漠，橫行歐亞二洲的強大勢力，其民族大英雄為成吉思汗鐵木真，他的豐功偉績，屬於整個的世界歷史。但因為蒙古當

初文化幼稚的關係，我人對於鐵木真先世的事蹟，幾乎只有渺茫的傳說可憑。據元史太祖本紀所載，大概蒙古先世有一個孛端叉安，狀貌奇異，才能卓越，子孫蕃衍，各成部落，居於烏桓（東胡別種，居今嫩江北部）之北，世奉貢於遼金，向被認為韃靼民族的支派，傳了九世，至也速該，併合諸部，勢漸強大，生子有異微，定名鐵木真也。速該死，其部衆多歸族人泰赤烏，鐵木真與其母月倫，率部下爲十三翼，與泰赤烏大戰獲勝，於是泰赤烏部下相率來歸。當時乃蠻（居今外蒙古西部）部強盛，與鐵木真比隣，時時加以侵掠，鐵木真乃大會屬部拒戰，擒乃蠻部長太陽罕，諸部皆降，聲勢愈大，於是鐵木真會合諸部長於斡難河（即今黑龍江上流）的發源地，建白旗九旂，自稱成吉思汗，這時正是宋寧宗開禧二年，金章宗泰和六年（一二〇六）。

成吉思汗的武功——鐵木真自斡難河建國稱汗以後，鐵騎四出，征伐各地，西夏諸國，望風而服，又大舉侵金，奪其河北山東地，於是親自引兵西征，首滅西遼，次滅花刺子模，其餘衆走入印度，蒙古兵追擊破之，屠殺了一百六十萬餘人。這時成吉思汗部下哲伯和速不台兩員勇將，復由裏海南經高加索山，破欽察部，長驅直入俄羅斯，陷其首府基輔，蕩爲平地，再越過喀爾巴阡山脈，與歐洲諸侯戰，又獲大勝，殺人如麻，全歐之民皆

驚駭莫名。蒙古人後來留在俄羅斯，做了二百年的主宰。成吉思汗凱旋東歸，順道滅西夏，並計劃再舉伐金，至六盤山病歿。（一二二七）

宋金蒙古最初形勢——真德秀請停金歲幣——蒙古既奪去了金的河北山東地，金國感受蒙古的大威脅，認爲中都（即今北平，金稱中都大興府）不易扼守，於是宣宗遷都於汴（一二一四）。自後蒙古小隊人馬，曾屢次侵金。金尚能自守。這時南宋方面，聽到了蒙古崛起和金室南遷的消息，全國上下的第一個反應是以爲報仇雪恥的機會來了。真德秀上書請停解歲幣。同時力陳宋應亟圖自立，說道：『女真以韃靼侵凌，徙巢於汴，此吾國之至憂也；蓋韃靼之圖滅女真，猶獵師之志在得鹿，鹿之所走，獵必從之。既能越三關之阻以攻燕，豈不能絕黃河一帶之水以趨汴？使韃靼遂能如劉聰石勒之盜有中原，則疆場相望，使爲隣國，固非我之利也；或如耶律德光之不能即安中土，則奸雄必將投隙而取之，尤非我之福也！今當乘虜之將亡，亟圖自立之謀，不可幸虜之未亡，姑爲自安之計也。夫用忠賢，修政事，屈羣策，收衆心者，自立之本；訓兵戎，擇將帥，繕城郭，飭戍守者，自立之具。若以忍恥和戎爲福，以息兵忘戰爲常，積安邊之金，飾行人之玉帛，女真尚存，則用之女真，強敵更生，則施之強敵，此苟安之計也。陛下不以自立爲規』

模，則國勢日削，人心日偷，雖弱虜僅存，不能無外憂，蓋安危存亡，皆所自取，若夫當事變方興之日，而召之以可侮之形，是堂上召兵，戶內延敵也……」

德秀的見解——真德秀為南宋有數的名臣，這時姦相史彌遠當政，能夠關心國事者甚少，德秀這本奏議，對於國勢形勢，瞭如指掌，眼光相當的遠大。他以為（一）金為宋不共戴天之仇，故應聽其自行滅亡，而巨額的歲幣正可以從此停解；（二）但韃靼（蒙古）假如滅金，對於宋也有極大危險，所以（三）宋應該整軍經武，亟圖自立，不可以苟安為計，準備以向來事金之道，移事蒙古。他的這種見解，在他翌年（嘉定八年）十一月再上的奏疏裏，反覆說明，益加清楚，茲不具錄。

批判——然而我人根據後來的經過事實，來看真德秀這些奏疏，覺得他想得還不透澈。第一，他狃於宋金世仇的成見，不知這時金存可為宋的屏障；第二，他沒有仔細想到自立這句話，該何容易，以宋當時「羣臣盤樂怠傲，乃有宣和之習，東南民力，耗於軍餉者十八，而士卒窮悴，嘗有不飽之嗟，災異頻仍，修省之實未覩，言論雍塞，讜直之士，弗容……」蒙蔽之風日熾，聚斂之政日滋，」（用真德秀第二次奏疏中語）可見自立這話一時談不到，那末金亡後與韃靼為隣，宋將何以對付它們的侵略？最後，因為他對於

宋金世仇的觀念，和發奮自立的理想，所以他主張立即停解歲幣；殊不知單方面背約，難免引起戰爭，而宋金衝突，兩敗俱傷，恰為蒙古收『獵師』之利，像後來的事實便是如此。我人因為真氏代表他那時候最前進的輿論，歲幣的停解又直接影響於宋金蒙古三方面的和戰關係，所以特別提出來加以申論。

宋金的鷸蚌相爭——自從嘉定九年，起至理宗紹定五年止，約十六年間，蒙古差不多退出了中國的戰場，從事於西方的長征，和長征後的休息。對於金、宋和西夏，這真是一個暴風雨將至的前夜，滅亡已經注定在不遠的將來。但愚昧的金國君臣，首啓兵端，於嘉定十年，入寇宋的襄陽、棗陽等處，宋以孟宗政、趙方等為帥，雙方互有勝敗。到了十一年十二月，金主遣使請和，宋拒而不納，於是繼續構兵數年，其間西夏也加入了戰渦，與宋夾攻殘金。但大家都不能怎樣得利，徒然銷耗國力而已。直到嘉定十六年，金主宣宗崩，未幾宋寧宗亦崩，翌年金哀宗守緒即位，乃遣使至宋議和，結束了這場自殺的戰爭。

宋聯蒙古伐金，再蹈宣和覆轍——據云成吉思汗臨終的時候，遺囑諸將道：『金精兵皆在潼關，南據連山，北限大河，難以遠破，不若假道於宋，宋金世仇，必能許我。如是則

兵下唐鄧，直搗大梁（即汴）金急，必徵潼關之兵以自救，然數萬之衆，千里赴援，人馬疲弊，雖至亦弗能一戰，破之必矣。』到了紹定四年七月，蒙古主窩爾台遣使速不罕來宋，求借道淮東，以攻河南，並請宋出師，會攻金汴都。速不罕行至河州，宋統制張宣未得政府命令，擅自執殺速不罕。於是蒙古大怒，使拖雷引兵入大散關，陷鳳州，興元，進破饒風關（皆在陝西），宋室大震。隨後蒙古兵便自陝西的漢水而東，大破金兵三峯山下，遂克均州（今河南均縣）。金健將陳和尚、哈達、楊沃衍等皆死，金的健將銳卒，一時俱盡，更無能力抵抗蒙古了。同時窩爾台渡河而南，進圍汴都；但又恐汴都一時難克，紹定五年十一月，再度遣使王機來宋，與史嵩之議夾攻金，史嵩之報告政府，宋羣臣大多以爲正可乘勢滅金，藉悉國恥。趙范反對道：『宣和海上之盟，迄以取禍，不可不鑒。』理宗不聽，命史嵩之報使蒙古，許助兵夾攻，蒙古亦允許滅金後，以河南地歸宋。於是史嵩之派了大將孟珙，領兵會合蒙古伐金，孟珙善用兵，頗獲勝利。

金的忠告——紹定六年九月，金哀宗遣完顏阿虎帶來宋乞糧，吩咐他說：『宋人負朕深矣，朕自即位以來，戒飭邊將無犯南界，邊臣有請征討者，未嘗不切責之。向得宋一州，隨即付與；近淮陰來歸，彼多以金幣來贖，朕若受財，是貨之也。付之全城，秋毫無犯，清

口臨陣，生獲數千人，悉皆資糧遺之。今乘我疲敝，據我壽州，誘我鄧州，又攻我唐州，彼為謀亦淺矣。蒙古滅國四十，以及西夏，夏亡及於我，我亡必及於宋。唇亡齒寒，自然之理。若與我連和，所以為我者，亦為彼也。卿其以此意曉之。」阿虎帶至，宋朝議拒絕不納。金哀宗的愷切的忠告，已不能勸醒宋朝滅金的決心了。這時宋君臣上下，所以不顧利害，要與蒙古連兵伐金，無非狃於宋寧宗詔書所謂「豈不知機會可乘，讎恥未雪」這句話。

金的滅亡——金自三峯山的大敗後，勢已窮蹙，哀宗守緒因汴京被圍之後，糧盡援絕，又遭大疫，死亡枕藉，因此棄汴而走歸德，於是汴都為蒙古所得，金后妃宮嬪，宗室男女，五百餘人，為蒙古或殺或囚，其悽慘的情形，過於徽欽被擄的時節。到了紹定六年夏，金哀宗又自歸德奔蔡州。散兵潰眾，稍稍復聚。同年冬十月，蒙古帥塔察爾率兵來圍，宋孟珙及副將江海，又率兵二萬運米三十萬石，前來赴約攻蔡。到了翌年正月，蔡州城中已斷糧三月，遂被攻破，金主自縊死，金亡。

宋的不自量力，違背盟約——宋與蒙古滅金後，依條約規定，河南歸宋，陳蔡西北歸蒙古，但端平元年夏（這時距金哀宗之死不及半載），宋趙范趙葵兄弟二人，忽又野

心勃發，主張乘機撫定中原，建議守黃河，據潼關，收復汴（開封）洛陽，應天府（河南，商丘縣）三京。他們的理由因三京爲宋歷代皇帝陵寢所在，且守河據關則對蒙古的邊防可以鞏固。但他們沒有想到宋與蒙古勢力懸殊，一旦背盟啓畔，將有何等的危險。當時宋臣反對這個建議的很多，反對的理由很充實，例如喬行簡舉出三點：……夫自古英君，必先治內而後治外，陛下視今日之內治，其已舉乎？其未舉乎？……紀綱法度，多頹弛而未張，賞刑號令，皆玩視而不肅，此皆陛下國內之臣子，猶令之而未從，作之而不用，乃欲閭閻乾坤，混一區宇，制奸雄而折戎狄，其能盡如吾意乎？此臣之所憂者一也！……數十年來，上下皆懷利以相接，而不知有所謂義，民方憾於守令，緩急豈有效死勿去之人，卒不愛其將校，臨陣豈有奮勇直前之士，蓄怨含忿，積於平日，見難則避，遇敵則奔，惟利是顧，遑恤其他，人心如此，陛下曾未有以轉移固結之，遽欲驅之向北，從事於鋒鏑，忠義之心，何由而發？况乎境內之民，困於州縣之貪刻，阨於勢家之兼併，飢寒之氓，嘗欲乘時而報怨，荼鹽之寇，嘗欲伺間而竊發，蕭牆之憂，靡未可保，萬一兵興於外，綴於強敵而不得休，潢池赤子，復有如江閩東浙之事，其將奈何？……此臣之所憂者二也！……自古英君規恢進取，必須選將練兵，豐財足食，然後舉事，今邊面遼闊，出師非止一途，陸

下之將，足當一面者幾人？非屈指得二三十輩，恐不足以備驅馳。陛下之兵，能戰者幾萬？分道而趨京洛者幾萬，留屯而守淮襄者幾萬，非按藉得二三十萬衆，恐不足以事進取……臣竇未知錢糧之所從出也。興師十萬，日費千金，千里餽餉，士有飢色，今之餽運，累日不已，至於累月，累月不已，至於累歲，不知累幾千金，而後可以供軍費也。今百姓多垂罄之室，州縣多赤立之帑，大軍一動，厥費多端，其將何以給之……兵事未已，欲中輟則棄前功，欲勉強則無多力，國既不足，民亦不堪，臣恐北方未可圖，而南方已騷動矣……他日糧運不繼，進退不能，必勞聖慮，此臣之所憂者三也！

恢復三京的失敗——當時鄭清之爲相，贊成趙氏兄弟的建議，力排衆人的反對，端平元年六月，理宗下詔收復三京。於是趙葵、金子才等輕師銳進，六月入汴都，金遺臣李伯淵等殺蒙古守將崔立以降。七月入洛陽，初以爲一座空城，但後面蒙古兵已追踵南下，宋師大潰。九月，趙范使以入洛失敗報告朝廷。十二月，蒙古使臣王楫來責宋，何故敗盟。宋派程芾爲通好使，報聘請盟，竟不得要領而歸。於是對外則已啓釁蒙古，對內則襄陽、淮蜀各地內亂紛起，許多金方降將如李伯淵等又叛降蒙。

元宋的興替——宋理宗在位四十年，度宗在位十年，任用的大臣均不得其人，先則

史彌遠，繼而丁大全，終而賈似道，始終為賄賂苞苴的亡國政治。這時蒙古太宗窩闊台之後，繼以定宗、憲宗均無重大闕德，而且賢臣如耶律楚材等執政，立法創制，漸有文化。憲宗又以南方的機宜委於其弟忽必烈。忽必烈任用漢人儒士如姚樞、許衡等，漸漸收到中原的人心，到後來宋將劉整等投降蒙古後，忽必烈更深知南宋的虛實情形了。

蒙古侵宋——自端平二年起，宋與蒙古的盟約既已破壞，蒙古的宗室將帥於是紛紛貪功南侵，因係小隊人馬，勢力分散，故宋方孟珙等尚能竭力對付。這時蒙古政府無意大舉入寇，曾遣王檝屢次來宋議和，但南宋朝廷多疑寡斷，不能與蒙古議訂永久的和約。王檝前後五次至宋，終以議和未成，隱憂成疾，於理宗嘉熙四年死於宋。翌年，即諱祐元年十二月，蒙古又遣月裏麻思來議和，從行者七十餘人，行抵淮上，宋守將脅令投降，月裏麻思不從，竟為宋將囚於長沙飛虎寨。蒙古議和的好意，既一再被宋朝拒絕，雙方邊界的衝突遂無寧息。到了理宗寶祐四年（一二五六），蒙古憲宗積怒爆發，於是親自伐宋，分三道並進：一軍由洋州趨米倉（均在陝西），一軍由潼關趨河州，憲宗自將大軍自劍門入閬州，又令阿裏海涯自雲南貴州方面，由南而北，破橫山，蹶賓州，進掠辰沅，直抵潭州（長沙），宋勢十分危急。

賈似道欺君瞞國——當時王堅力守合州（四川合川縣，其城極堅，為宋余玠入蜀後所築）憲宗自率精兵圍攻不下，恰值軍中發生大疫，憲宗竟於南宋開慶元年（一二五九）染疾而死。這時忽必烈的軍隊已渡淮南，由大勝關至黃陂（在湖北）聞憲宗凶耗，因大功未成，置之不顧，竟渡長江而圍鄂州（今武昌）聲勢洶洶，中外大震。理宗命賈似道為荆湖宣撫大使，率兵援鄂，至黃州，密遣宋京詣蒙古營乞和，請稱臣納幣，畫割江北地，歲奉銀絹各二十萬，忽必烈恐其少弟阿里不哥自立於北方，因此允許宋方和議，引兵北去，此外阿里海涯等亦解圍而去。賈似道將遣使請和，事隱匿不報，反遣兵殺蒙古殿後的隊伍一百七十餘人，以大捷聞於朝廷。理宗大喜，以為似道有再造宋室之功，加少師，封衛國公。

宋的自召滅亡——忽必烈北歸即位，改元中統，是為元世祖。世祖起初也想休兵息民，派翰林侍讀學士郝經來告即位，並且修訂上次鄂州的和議。賈似道恐議和條件洩漏，而受欺君瞞國的處分，竟將郝拘留於真州（今江蘇儀徵）的忠勇軍營。蒙古因國內有事，暫時未來查問，賈似道依然在西湖上荒唐淫佚，不知覆亡便在眼前。咸淳四年，蒙古使遣兵圍攻南宋當時的重鎮襄陽和樊城，賈似道始終頓兵不救，圍了六年，樊城

陷，襄陽亦隨之而破。

度宗咸淳十年，元（蒙古于咸淳七年建國號為元）丞相伯顏大舉伐宋，抱有平定江南的決心。論這時宋元的勢力，則元方為有訓練，有紀律的勁卒，在大將兼名臣伯顏指揮之下，號令嚴肅，進退如一，軍器則有歐洲國家傳來的礮術，再加明君在上，賢臣在朝。至於宋的方面，度宗既以憂死，幼主恭帝在位，人心瓦解，兵將懦弱，武備不充，所以完全成為一面倒之勢，只為南宋有文天祥、陸秀夫、張世傑三人的誓死奮鬥到底，陸張又奉了端宗帝昺播遷閩廣。因此南宋的滅亡，比了金與夏的滅亡，似乎較為熱鬧多了。

宋代帝號及年號一覽表（兩宋享國三百十七年）

帝號	在位年數	西曆紀元	年	號
(一)太祖	十六年	九六〇—九七五	稱建隆者三年，乾德五年，開寶八年。	
(二)太宗	二二年	九七六—九九七	太平興國八年，雍熙四年，端拱二年，淳化五年，至道三年。	
(三)真宗	二五年	九九八—一〇二二	咸平六年，景德四年，大中祥符九年，天禧五年，建興一年。	
(四)仁宗	四一年	一〇二三—一〇六三	天聖九年，明道二年，景祐四年，寶元二年，康定一年，慶曆八年，皇祐五年，至和二年，嘉祐八年。	

(五)英宗	四年	一〇六四—一〇六七	治平四年。
(六)神宗	一八年	一〇六八—一〇八五	熙寧十年，元豐八年。
(七)哲宗	一五年	一〇八六—一一〇〇	元祐八年，紹聖四年，元符三年。
(八)徽宗	二五年	一一〇一—一一二五	建中靖國一年，崇寧五年，大觀四年，政和七年，重和一年，宣和七年。
(九)欽宗	一年	一一二六—一一二六	靖康一年。
(十)高宗	三六年	一一二七—一一六二	建炎四年，紹興三十二年。
(十一)孝宗	二七年	一一六三—一一八九	隆興二年，乾道九年，淳熙十六年。
(十二)光宗	五年	一一九〇—一一九四	紹熙五年。
(十三)寧宗	三〇年	一一九五—一二二四	慶元六年，嘉泰四年，開禧三年，嘉定十七年。
(十四)理宗	四〇年	一二二五—一二六四	寶慶三年，紹定六年，端平三年，嘉熙四年，淳祐十二年，寶祐六年，開慶一年，景定五年。
(十五)度宗	一〇年	一二六五—一二七四	咸淳十年。
(十六)恭帝 端宗 帝昺	二年	一二七五—一二七六	德祐二年。

第四章 代表人物

在宋代這一種傳統的國策之下如何能談軍事，在這一羣朋黨的輿論之下如何可言外交？我人在數百年後的今日，立於客觀地位，來攷究興亡得失，似乎都是洞若觀火，都能替宋朝立一個安內攘外的政綱，但在當時設身處地着想，恐怕也不過留幾篇文章爲後人誦讀而已。所以我人對於當時獨具隻眼，識見明確而能身體力行的兩位人物，特別要提出使讀者注意，第一個是想根本改造社會國家積弱的局面的王安石，他的積極的攻勢的態度，總是值得讚美的。第二個是想挽回宋末不可挽回的局面的文天祥，他是所謂『知其不可爲而爲之者』。他的自處的守勢的態度，也是值得我人師法的。這兩位都是但計國家的將來福利，而不問個人的利害得失的。反之，不問民族的前途如何，而但求個人目前的富貴榮華者，我人也可以舉出兩個代表人物，一個是童貫，居然借外力收復失地晉封王爵，可謂極功名之盛；一個是賈似道，深得皇帝信任，占領湖山，半開堂闔了二十年蟋蟀，可謂極富貴之能。雖然以他們當時農業經濟下簡陋的歡娛，來比今日工業文明下物質的享受，不免有小巫見大巫之誚；但他們那種個人

享樂主義，和以遊戲人間的態度來辦理的外交大政確是特別值得紀錄的。

這裏我們並不列入岳飛與秦檜，因為他們是那過度時期天然的產物。北宋的亡，金的興，南宋的成立，是幾千百年的大小原因的結晶。縱無秦檜也有人主和，縱無岳侯也有人能戰。聽說李鴻章當甲午之後寫信與他的同門俞曲園，說人家罵他是秦檜；俞老先生覆他說，「秦檜可做，岳飛不可殺。」的確是讀史有得之言。秦檜的惡，對內甚於對外。但是他們總是時勢造成的。只有現在舉出的四個人，或則非常的賢聖，或則十分的奸頑，實在是獨特地立出在宋朝歷史上的，所以本書為他們特開專章。

第一節 王安石

王安石的生平——王安石臨川人（今江西臨川縣）生於宋真宗天禧五年（西歷一〇二一）仁宗慶曆二年，他二十二歲，中進士試第四名，自後歷官淮南、鄞縣、舒州、常州等處。這時期他的政治經濟思想，經過實地行政的經驗，已漸漸地成熟。嘉祐三年，他就上書仁宗，暢言時弊。這時他三十八歲，但仁宗不能用，直到十年之後，神宗即位，慕名求賢，命他越次入對。熙寧二年，便付托他以實際的政權，他從此秉政約有十載。元豐

二年，他五十九歲，遂退居南京鍾山。哲宗元祐元年逝世，享壽六十有六。

當時財政的困難——當安石上書仁宗的時候，國家當前的問題，便是財政困難與兵制窳敗，二者而且又有互相因果的關係。財政方面，自從宋太祖設置轉運使，把諸路的粟帛錢幣集中於京畿，財政便歸統一。太祖太宗都是輕賦薄斂，同時又撙節用度，所以國家收支無甚問題，但是也沒有興辦任何建設事宜（如農田水利等）。真宗景德以後，每年要以巨額歲幣賂遼契丹，到了大中祥符時期，又因天書封祀國家歲出有加，而開源之道未曾講求，仁宗時候契丹歲幣增加，西夏又要年賜巨款，再加對西夏交趾的用兵，財力便漸漸匱乏不給，同時國內方面，釋道僧尼和遊手好閒之輩，數目亦有可驚的增加。在賤商重農的經濟制度之下，而生之者寡，食之者衆，水旱的天災時時間作，兵備賂遺的費用年年無減，平常的時候已經拮据得很，變故發生又將怎樣？這是具有實際眼光的政治家所引為企憂，而為反對言利的宋儒士夫所鄙而不談的。

兵制的窳敗——其次說到當時的兵制。宋初兵額分四種，叫做禁兵、廂兵、鄉兵、與蕃兵。鄉兵是一種民兵，與現在民團同一功用，只能用以防守當地，而不能用以捍衛國家。實際擔任邊防作戰，更戍各路的便是禁兵。至於廂軍，乃諸州的鎮兵，蕃兵乃西北邊塞

內附的部落，都不能算是正式的國防軍。宋的兵制是募兵制度，募兵的方法有好幾種，募得的新兵，矯健者撥入禁軍，短弱者撥入廂軍，禁軍和廂軍都是食俸廩，養妻子，總計全國廂禁諸軍的俸廩，年需緡錢百萬以上，為國家常年支出中最大的一項。在仁宗時候，西夏用兵緊張，因此添募了許多兵，但將騎士惰，徒耗國用，這種募兵制的窳敗情形，當時言者頗多，可引歐陽修的話為代表。他說：

『國家自景德罷兵，三十三歲矣。兵嘗經用者，老死幾盡；而後來者，未嘗聞金鼓，識戰陣也。生之於無事，而飽於衣食也，其勢不得不驕惰。今衛士入宿，不自持被，而使人持之。禁兵給糧，不自荷，而僱人荷之。其驕如此，况肯冒辛苦以戰鬥乎？』

又說：『今廂禁之軍，有司不敢役，必不得已而暫用之，則謂之借倩。彼兵亦相謂曰：「官倩我。」而官之文符亦曰：「倩。」夫賞者所以酬勞也。今以大禮之故，不勞之賞，三年而一徧，所費八九十萬，有司不敢緩日月之期。兵之得賞，不以無功知愧，乃稱多量少，比好嫌惡，少不如意，則持挺而呼，羣聚欲擊天子之命吏。無事之時，猶若此，以此知兵驕也。……今宋之為宋，八十年矣。……兵不足以威於外，而敢驕於內。制度不可為萬世法，而日益叢雜，一切苟且，不異五代之時，甚可歎也。』

安石的愛國——這種粉飾太平的局面所蘊有的危機，安石都是洞若觀火，可以他的上仁宗書，和後來上神宗的奏議中的警語為證：

『今天下之財力日以困窮，風俗日以衰壞……自古治世未嘗以財不足為公患也，患在治財無其道耳！在位之人才既不足，而閭巷草野之間亦少可用之才，社稷之托，封疆之守，陛下其能久以天幸為常，而無一旦之憂乎？願監苟且因循之弊，明詔大臣，為之以漸，期合於當世之變。』（上仁宗萬言書）

『農民墮於繇役，而未嘗特見救恤，又不為之設官以修其水土之利。兵士雖於疲老，而未嘗申勅訓練，又不為擇將而久其疆場之權。宿衛則聚卒伍無賴之人，而未有以變五代羈縻之俗……其於理財，大抵無法，故雖儉約而民不富，雖愛勤而國不强，賴非夷狄昌熾之時，又無堯湯水旱之變，故天下無事，過於百年，雖曰人事亦天助也……伏維陛下……知天助之不可常恃，知人事之不可終怠，則大有為之時，正在今日。』（上神宗奏）

北宋的挽救機會——兩份奏疏相去十餘年，而安石始終言之諄諄，其救當世之弊，防將來之變，彷彿對於靖康的慘禍，已有充分的先見。恰巧遇到英明的神宗也一樣的

萬目時艱，有富國強兵之志，所以他初即位時便對文彥博說道：『養兵備邊，府庫不可不豐。』當時人才滿朝，而神宗獨屬意安石，委以大權，傾心不疑，君臣相得，於是中國陰沉已久的天空上，頓湧現了希望的光明，而大宋將傾的華廈，也得到了挽救的機會。

兩個實際問題——我人若從研究中國的政治與經濟思想出發，而把王安石的「新法」看做一種思潮，他無疑是一個大思想家，他的新法自有其永久的價值；但從研究「宋之外交」的出發點把新法看做一種以富國強兵為目標的政策，那末我人必須拋開一切時代的偏見，而設法解答這兩個實際的問題：『新法在當時的成效如何？新法能否制止北宋的覆亡？』

新法實行上的困難——按新法的範圍甚廣，其中主要的青苗、均輸、免役、市易、農田水利、方田諸法，差不多牽涉全部的國民經濟；其他如保甲保馬二法，次之如更戍法的改革，再次如武學的設立，是旨在逐漸改革全部的軍政的；最後關於學制的改革，是旨在造就比較切實的才具的。我人現在要推論新法在當世的成效，真是茲事體大，不容遽下斷語；而且我人取材所自的宋史，一則內容蕪雜，二則對於安石有偏見，更使我人對於新法成效這個問題，不能在八百餘年之後，達到切實的答覆。但是從當時的時勢，

和中國夙昔的傳統而言，新法實蒙受極大的困難，這種困難在今日的我人，可說還是很熟悉的。約略言之：（一）數千年尊孔崇儒的教化，絕不能容納安石的『法治』與『言利』，所以古今儒家中最聰明正直的政治家司馬光，當然地做了反對黨的領袖。（二）封建的與農業的經濟制度之下，民衆具有強烈的保守因循之心，所謂『可與守成，不可與圖始』，這是新法所遭民衆心理上的大妨礙。（三）青苗募役市易均輸各法，莫不侵犯到士紳、土豪、富商等的利益，他們便做了新法的階級敵人。（四）新法具有國家資本主義的雛型，超前了當時的經濟階段，因此新法成功上必要的若干先決條件，似乎並未完備。（五）執行新法的公務人員，既無經驗，又未受任何訓練，因此新法實行的技術上有許多缺點。（六）此種國家大政，至少得要二三十年的繼續不斷的努力，才能奏效，有如現在俄國的五年計畫一樣。

王安石的苦衷——根據這幾點考慮，我人己可以推論到新法在當時至少是不會成效卓著的。至於普通認為新法的失敗由於安石任用非人和操切用事，我人以為這未免是舍本逐末之談。要知新法既為當時輿論權威的士大夫階級所猛烈反對，再加上宋代本來缺乏實際經世的幹才，那末安石要去找尋相當數目的適當人材，自然是等

於不可能的一件事。至於所謂『操切用事』這倒很可研究。『操切』也者，無非指新法施行太驟，太急，在一時之間，舉辦許多新政，似乎是不量力而輕進。但我人知道王安石是孤立的，雖有信任極專的皇帝做後盾，卻有太后、后妃、宗室、儒士大夫做敵人；同時人生的壽命既很短促，（王秉政時已四十八歲）君臣的知遇也不永久；他的新法又走一貫的富國強兵的計劃。在這各種考慮之下，王安石欲求他的抱負可以展開，理想可以實現，不致與人俱亡，半途而廢，惟有以極大的魄力，最高可能的速度，來實行他全部的計劃，但望成效早早顯著，可以藉悠悠之口，消除無知的反對，而獲識者的同情。這樣一來，或許反有終底於成的希望。所以不知者謂之『操切』，知之者許其苦心。

另一個問題『新法能否制止北宋的覆亡？』

歷史的事實如此：神宗既崩，哲宗即位，高太后臨朝，司馬光為相，於是首罷保甲法，繼而方田、市易、保馬、青苗、免役諸法一概廢除，這樣經過九年之久，於是章惇、蔡卞諸新黨執政，悉行恢復新法，但他們是借新法的名義，以為對於舊黨報仇雪恨的努力，後來蔡京繼續當國，更借了紹述神宗的美名，以專權誤國；計王安石元豐致仕，退隱鍾山後，約四

十六年而靖康之難發作。

保甲法效力問題——按金的崛起，遼的滅，北宋的亡，前後不過十五年，真是時代的突變，假定在那四十六年中間，安石的新法果能順利進行，自必有相當的效果；那末即使徽宗浪費無度，青苗市易等經濟政策所積蓄的國富，被他揮霍殆盡，但保甲法推行既久，造成一種通國皆兵的局而，金人那能任意橫行中原，而不遭中國的強力抵抗呢？

保甲法的內容——保甲法內容大概如次：『十家爲一保，選主戶有幹力者一人爲保長；五十家爲一大保，選一人爲大保長；十大保爲一都保，選爲衆所服者爲都保正，又以一人爲之副。主客戶兩丁以上，選一人爲保丁，附保兩丁以上，有餘丁而壯勇者，亦附之。內家資最厚，材勇過人者，亦充保丁。逃移死絕，致同保不及五家，併他保。有自外入者，收爲同保。戶數俟及十家，則別爲保。兵器非禁者，聽習。每一大保，夜輪五人警盜，凡告捕所獲，以資格從事……保甲之法，初試行於畿甸，既就緒，遂推於永興秦鳳河北東西五路，以徧於天下。』

宗旨——保甲完全是要逐漸改革募兵制度的一種企圖。當施行之初，其功用不啻

今日的警察，但隨後詔令續下，增加軍事訓練的程度，並且還有校閱的規定。在安石立法的本意確是要練成精強的民兵，來代替廢統窳敗的募兵，所以他說：『俟保甲習熟後，可代正軍上番。東兵技藝亦弗能優於義勇保甲。』又說：『今為募兵者，大抵皆偷惰頑猾不能自振之人；為農者，皆樸力一心聽令之人，則緩急莫如民兵可用。』又說：『臣願早訓練民兵，民兵成，則募兵當改矣。』

據宋史紀事本末所載（卷三十七，第二十九頁）當時諸州推行保甲法後『禁令苛急，往往去為盜，郡縣不敢以聞。判大名府王拱辰抗言其害曰：「非止困其財力，奪其農時，是以法驅之使陷於罪罟也，浸淫為大盜，其兆已見，縱未能盡罷，願裁損下戶以紓之。」……抗章不已，帝悟，由是下戶得免。』

保甲法的討論——這段文學，不盡不實，無庸深究，不過其中說到造成大盜一點，却可發人深省，假定新法竟能像安石的志願那樣一一實現，富國強兵的功效完全達到。然而遇到無道的君臣，如秦始皇以後有二世趙高，宋神宗以後有徽宗蔡京童貫，那末富國政策的收獲，徒然促進他們的驕奢淫佚之心，而強兵政策像王安石的保甲法，製造了全國數百萬的民兵，家家都有弓箭武器，州縣都有團結訓練，那末政府無道的結

果，小則驅民爲盜，大則舉國叛亂。（徽宗朝內亂甚多，著者如方臘造反，聚衆二三十萬，又史稱宋江以三十六人橫行河朔，轉掠十郡。）所以安石的保甲法假如圓滿實行，達到『民兵代募兵』的始意，而遇到徽宗童蔡當國，則北宋不致亡於金，而必然要亡於內亂。

反之，假如王安石新法成功，後世又有英明的皇帝相繼在位，如像商鞅變法以後的秦國一樣，那末商鞅之法尚使秦併六國，統一天下，王安石之法將使宋的文治武功達於何等隆盛的局面，誠非我人所能想像。那時候，真是遼金不足滅，西夏不足平，那裏會有什麼外患呢？

但新法既未能圓滿實現，安石富國強兵的志願頓告幻滅，北宋的右文輕武的風氣却愈加惡化，恰值女真暴興，童貫蔡京當權，於是國事便不可收拾了。道聽塗說之輩，以爲新法亡宋，那真是千古的奇冤了。

第二節 童貫

童貫的地位——在兩宋的許多皇帝之中，神宗可算得有爲之君了，但不幸得很，他

重用王安石既未能克償宿願，而他的任用宦者李憲執掌兵權，却開了宦者童貫的進身之階，童貫又引進了蔡京，二人勾結一起，成為徽宗的左右手，終於一起亡了北宋。

研究宋史的時候，童貫蔡京幾乎不能分開，但大概說來，童貫主持軍權，造成外患，蔡京主持政權，造成內亂。本文既側重外交，故舍蔡京而言童貫。

宋史宦者列傳載童貫的歷史，約略如左：

童貫的生平——「童貫少出李憲之門，性巧媚自給，事宦掖，即善策人主微指，先事順承……政和元年，進檢校太尉，使契丹，或言：「以宦官為上……人乎？」帝曰：「契丹聞貫破西羌，故欲見之，因使覘關策之善者也。」使還，益展奮廟謨，兵柄皆屬焉……使遼時得燕人馬植，歸荐諸朝，遂造平燕之謀，選健將勁卒，刻日發命，會方獵起睦州，勢甚張，改江浙淮南節度使，即以所聚兵帥諸將討平之……獵雖平而北伐之役遂起，既而以復燕山功，詔解節鉞為真三公……宣和七年，詔用神宗遺訓，能復全燕之境者，朕本邦，疏王爵，遂封廣陽郡王。是年金粘沒罕南侵，貫在太原，遣馬擴辛興宗以嘗金，金人以納張毅為責，且遣使告興兵，貫厚禮之，謂曰：「如此大事，何不素告我？」使者勸貫速割兩河以謝，貫氣褻不能應，謀遁歸。太原守張孝純謂之曰：「金人渝盟，王當令天下兵悉

力技梧，今委之而去，是棄河東與敵也，河東入敵手，奈河北乎？」貫怒叱之曰：「貫受命宣撫，非守土也，君必欲留貫，置帥何為？」孝純拊掌嘆曰：「平生童太師，作幾許威福，及臨事乃蓄縮畏憚，奉頭鼠竄，何面目復見天子乎？」貫奔入都，欽宗已受禪，下詔親征，以貫為東京留將，貫不受命，而奉上皇南巡。於是諫官御史與國人議者紛起，初貶左衛上將軍，連謫昭化軍節度副使，竄之英州吉陽軍，行未至，詔數其十大罪，命監察御史張徽迹其所至，蒞斬之。及於南雄，既誅，函首赴闕，梟於都市。貫握兵二十年，權傾一時，奔走期會，過於制敕……岳牧輔弼，多出其門，廝養僕圉，官諸使者，至數百輩，窮姦稔禍，流毒四海，雖菹醢不償責也。」

他的聯金滅遼策——童貫的姦惡情形，這裏不再多說。他在宋代外交上的重要地位，在於他掌握徽宗一朝的軍政外交，而為聯金滅遼策略的主持人物。聯金滅遼的目的，是要推滅傳統的強敵，恢復中國的故土，其前後經過，備見上章第三節。至於契丹為患於宋的事實，和燕雲十六州形勢上的重要，本文已再三言之。為了實現這些目的，那末利用遼方衰弱的機會，聯絡一個東北新興的小國，來實現這些目的，在當時普通人看來自然是一個良好的策略，但這個策略卻取得了最大的失敗。這番失敗，不能說是

童貫一人的失敗，而是北宋一百六十年間外交內政府敗混亂的情形下，層層相因的一種失敗，也是一種崩潰。這是看了本文前面所論的宋代立國的方針，偷惰的風氣，苟安的政策，以及王安石厲世變俗的努力的失敗，就可以明瞭的。

該策與南京聯蒙古滅金一策的比較——至於這種聯盟式的以夷制夷政策，在童貫之前有宋太宗聯渤海高麗夾攻契丹的企圖，在童貫之後，有宋理宗的聯蒙古以伐金，然而現在論起來，三者之中，童貫的聯金滅遼最爲失策。宋太宗的那番企圖，好在當時宋的勢力遠過渤海高麗，所以不能與隨後的兩次同日而語。至於南宋時會同蒙古兵伐金，有幾個特殊的環境，一則宋金世仇，國恥未雪，失地未復，二則金宣宗不知與宋團結圖存的重要，卻因宋停解歲幣之故，遽爾興兵伐宋；三則連兵伐金之議，主動者爲蒙古，這是一種大國的命令，宋不容易拒絕。徽宗時童貫的聯金伐遼則不然，一則宋遼和好已久，燕雲十六州乃石晉賂契丹者，並非宋的失地；二則連金之議，主動者爲宋，在金方本無此意。

聯金滅遼之害——假如童貫當時並無聯金滅遼的策略，宋方並不遣使渡海赴金，委曲求全，許以歲幣，那末金方覬覦中原之心，一時不致萌芽，這是第一點；童貫如約前

往攻遼，卻屢為遼耶律淳等所敗，燕京卒為金人獨力攻克，宋的微弱無用因此顯著，紙老虎戳穿，遂啓金人入寇之心，這是第二點，這兩點是確實的情形。再有或許的一點，即宋方假如當初對於遼金的爭鬥袖手作壁上觀，到後來看到金勢猖獗，遼方危殆的情形，倘給予遼以盡力的援助，遼或許不致滅亡。

歷史上的事實不能再演，我人只能假定而已。無論如何，宣和時期聯金滅遼的策略，終是敗於未能知彼知己，不知金勢的強盛，不知道自己軍力的窳敗，不自量力，胡塗昏噴，以致促成了北宋的覆亡。

童貫不足責——但以童貫本人而論，原係宦官出身，不學無術，以致有此失策，誠不足責，致於徽宗以軍政外交，托付與一個宦官，卻是可怪，我人以童貫當時的環境而言，他一舉而平西羌，因此而有圖遼的野心，他出使於遼的實地觀察，和趙良嗣向他遊說的結果，使他的野心益發煽動。同時金方攻遼的迅速進展，又使他惟恐燕雲十六州將為金人攻下，那末在他視為垂手可得的王爵，要拿不到手了，所以他亟亟於出師以求不世的功名。在出師征遼之前，他又一舉而平方臘，這次勝利的容易，使他益發認為遼必可滅，金不足懼，一個不學無術的宦官，生活於舒服容易的環境，那能知彼知己，那

能度德量力，所以伐遼則爲遼所敗，聯金則爲金所棄，國家費了極大的代價，換得燕雲七座空城，童貫卻功名遂，做他的南面王了。

第三節 賈似道與文天祥

賈似道的地位——自從南宋理宗寶祐年間起，直到度宗崩（一二五三—一二七四）掌握南宋內政外交大權的便是賈似道。他的奸惡的情形實在童貫蔡京之上。他不僅在對內的行政上亡了南宋，又在對外的交涉上，招了亡國之禍。所以他是兼童貫蔡京爲一人，負有雙重的亡國之罪。

賈亦不足怪——但賈似道執政期間的內政外交，事實上無非是南宋期間苟生偷活，過一天是一天的心理發揮到了最高度而已。當時人指責他說：『今天下之勢，十去八九……而乃酣歌深宮，嘯傲湖山，玩歲愒日，緩急倒施……』這是亡國君臣常常有的現象，毫不奇怪。

他的時代心理——講到賈似道的外交，他隱匿了他在鄂州與蒙古所訂的和約，不敢發表，又拘留蒙古使臣郝經，惟恐他洩漏和約內容，這樣在蒙古自然師出有名了。同

時他又不修戰備，不救襄陽，這種昏聩糊塗，對外的無政策，驟視之，真是一椿大笑話，但仔細審察，他的無政策，正是覺得無法可施，所以僥倖度日，苟延殘喘。在他年齡漸高，過了三十年榮華富貴的享樂生活，但求保得天年和祿位，那末等到冥目長逝以後，元兵前來聲討與否，也和他不相干了。在當時南宋泄泄沓沓的風氣中，這種心理是很自然的，這是一點。

南宋的輿論——第二點，賈似道所以隱匿和約不敢發表，這也因為宋代輿論的勢力很大，雖在南宋將亡時也未可輕侮，只是當時的輿論已從正言極諫，流為輕薄的幽默而已。（例如汪立信致書賈似道，說蒙古入寇，以聚兵防江為上策，遣使議和為中策，『二策皆不克行，則天亡我矣！街壁與觀之禮，請備以俟。』但似道對上中二策均不採用，有人賦詩道：『厚我墉垣長彼貪，不然街壁小邦男，廟堂從諫真如轉，竟用先生策第三！』可見當時輿論輕薄的一班。）雖然他是最高的權臣，也不能不顧忌，顧忌的結果竟要拘禁來使，殊不知這位蒙古使臣郝經自陳『願附魯連之義，排難解紛，豈如唐儉之徒，款兵誤國？』他既爲了和議而來，一切自可商量，而賈似道則心慌意亂，竟採取了最下的下策。

文天祥的突出——在南宋這一種亡國的空氣中，竟能產生文天祥那樣忠義的人物，猶如因循守舊的北宋，竟能產生改造家王安石，一樣的是非常而偶然的事情。

將以一死爲天下後世勸——文天祥生於宋理宗嘉熙元年（西歷一二三七）二十歲時即以進士第一名及第，考官王應麟奏他『忠肝貫金石，古誼若龜鑑，臣敢爲得人賀。』但自後因上書直諫，屢忤當道，於是罷官家居，恭帝既立（一二七五）詔天下勤王救國，天祥捧詔涕泣，聚衆萬餘人往赴國難。『其友止之曰：「今大兵三道鼓行，破郊畿，薄內地，君以烏合萬餘赴之，是何異驅羣羊而搏猛虎？」天祥曰：「吾亦知其然也，第國家養育臣庶三百餘年，一旦有急，徵天下兵，無一人一騎入關者，吾深恨於此，故不自量力，而以身殉之。庶天下忠臣義士，將有聞風而起者，義勝者謀立，人衆者功濟，如此則社稷猶可保也。』」（見宋史及宋史紀事本末）

這可見天祥明知當時係不可挽回的局面，但欲以身殉國，來激發天下後世的忠君愛國思想。他底必死之心，這時已斷然決定的了。

他的主戰——同年八月，天祥提兵至京城臨安（今杭縣）便竭力主戰，當時兵部尚書呂師孟『偃蹇自肆』，天祥上疏說道：『朝廷姑息牽制之意多，奮發剛斷之義少。』

乞斬師孟，戮鼓以作將士之氣。』又說：『本朝懲五季之亂，削藩鎮，建都邑，一時雖足以矯尾大之弊，然國以寢弱，故敵至一州，則一州破，至一縣，則一縣殘，中原陸沉，痛悔何及？今宜分境內為四鎮，建都統居中，以廣西益湖南，而建閩於長沙，以廣東益江西，而建閩于隆興，以福建益江東，而建閩於鄱陽，以淮西益淮南，而建閩於揚州；責長沙取鄂，隆興取蕪，番陽取江東，揚州取兩淮，地大力衆，乃足以抗賊，約日齊奮，有進而無退，日夜以圍之，彼備多力分，疲於奔命，而吾民之豪傑者，又伺隙出於其中，如此則敵不難卻也。』

在天祥的心目中，蒙古為夷狄之族，堂堂大宋，文明的古國，決無降服之理，而且一心決戰，則衆志成城，尚有一線的希望，當時與他有同樣眼光的，可說只有張世傑等數人而已。

恭帝德佑二年正月，『甲申，元伯顏至長安鎮，宋丞相陳宜中違約不往議事，伯顏乃進次皋亭山，阿剌罕、董文炳之師皆會，遊騎至臨安府北閩，文天祥、張世傑請移三宮入海，而已帥衆背城一戰，宜中不許，白太后，遣監察御史楊應奎上傳國璽，降表曰：『宋國主羸，謹百拜奉表，言羸眇然幼沖，遭家多難，權奸賈似道背盟誤國，至勤興師問罪，羸非不能趨避以求苟全，今天命有歸，羸將焉往？謹奉太皇太后命，削去帝號，以兩浙、福建、江

東西、湖南、兩廣、四川、兩淮見存州郡，悉上聖朝……戊子，命文天祥、吳堅、謝堂、賈餘慶使元軍，見伯顏於明因寺。天祥因說伯顏曰：「北朝若以宋為與國，請退兵平江或嘉興，然後議歲幣與金帛犒師，北朝全兵以還策之上也。若欲毀其宗社，則淮浙閩廣尚多未下，利鈍未可知，兵連禍結，必自此始。」伯顏以北詔為辭，顧天祥舉動不常，疑有他志，留之軍中，遣堅等還……且以其降表不稱臣，仍書宋號，遣程鵬飛、洪君祥偕來使賈餘慶復往易之。」

當時局面與賈似道時的不同——這裏可見當時朝廷雖降，文天祥始終並無降意，他與伯顏議和，也僅以納歲幣為條件，不肯稱臣，他的大義凜然，始終不渝的節操，可以他後來的行事，和最後從就容義的情形為證明。按他這番的議和條件，用在十五年前賈似道與忽必烈鄂州訂約的時候，或許能夠得到元方採納。但賈似道那時，南宋大勢猶在，險要未失，他卻已心驚胆戰，一味求和，訂下了稱臣納幣和割地的條約。

以今日的眼光，而且純從外交方面來說，蒙古自成吉思汗至忽必烈期間的兵力，拿來滅亡區區南宋，實在容易之至，所以在當日的情形下，便是賈似道的稱臣割地納幣的辱國條約，也未嘗不是一種苟全的辦法。可是賈似道偏又畏首畏尾，等到蒙古兵退，

方纔想到輿論不許，於是不敢發表，還要拘禁來使。十五年的先陰使這樣悠悠地過去。南宋的國勢愈覺，蒙古的野心愈熾，這時候雖然稱臣納幣割地，也不能使蒙古饜足的了。

他的值得欽敬——文天祥深深明白這時候的局面情形，他知道稱臣無益，適足增羞；他與伯顏議和是假的，要一覘元軍內容是真的。但忠肝義胆的文狀元，自然不能勝任間諜的工作，因此『舉動不常』引起伯顏之疑，而被拘留起來。我人在六百數十年後，緬想當時的情境，愈加可以明白南宋到了文天祥勤王的時候，中華民族唯一的出路只有誓死決戰而已。明知抵抗不過，然而抵抗則庶幾天下後世『忠臣義士將有聞風而起者！』（文天祥語，見前）果然文氏就義後七十年，而方國珍郭子興張士誠朱元璋等紛紛起事，元室竟亡。可見文氏不僅『忠肝貫金石』而他識見的遠大，判斷的正確，意志的堅決，俱足為我人今日的師法的！

第五章 結論

綜論兩宋三百二十年的外交，簡直無一是處。幽燕為中國舊時的失地，在力能收回

時不予收回（太祖不納曹翰之議，太宗高粱河敗後未能再接再厲）而不能收回時，卻要收回（童貫北伐）；西夏在李繼遷的時期，不提一旅之師加以消滅，而養癰成患，後來傾全國之兵，也消滅不得，與金既已訂有條約，對蒙古既已立有和議，而屢次背約，悔和（徽宗時納張殺、賈似道、拘郝經等等）；自召滅亡，在可戰之時不戰（高宗秦檜之殺岳飛）；在可和之時不和（蒙古遣使議和修好，宋一再扣留不報）；大錯不一而足，兩朝覆轍相尋，這種外交，無以名之，名之為『亡國的外交』。

這種外交的所以產生，一言以蔽之，是由於內心的苟安姑息，外表的慷慨激昂，惟其內心的苟安姑息，故有整理內政之時機而不能奮，惟其外表的慷慨激昂，故一動即敗，不得已只有依賴他人以自張其目，沒出息到極點，只有依賴外人，勾結外人，諂事外人；當遼金無意入主中原的時候，宋政府年年納之以歲幣，事之如上國，但求以金錢買得安逸，藉此粉飾太平，決不肯及時整頓國政，嚴修武備，於是到了兩個敵國在卧榻之旁，大動干戈的時候，又附和了一個國勢強盛的敵人，去滅亡一個國勢凌夷的敵人。所以起初是聯女真滅遼，遼滅而北宋亡於金；一百餘年後，又聯蒙古以滅金，金滅而南宋亡於元。一種顯而易見的大錯，而堂堂大宋，竟演之再演，豈不可驚。

可是這一種不自振作而依賴他人的辦法，不僅於宋為然，後來更見之於吳三桂的借兵滿清，李鴻章的『以夷制夷』，差不多成了政府的傳統政策，民族的傳統心理，以致今日的外患嚴重，而內亂不已，均非無故，而由來已久。我人又將如何懲前警後，來改變這一種習俗風氣呢？我人將仿效王安石的變法，或童貫的聯金滅遼，或學賈似道的偷生苟活，抑或師法文天祥的決死抵抗呢？這些是研究『宋之外交』以後，自然而然的湧現在我們心頭的問題。

吾人可以引用王船山的兩篇史論，來結東北宋南宋的兩段故事。北宋亡矣，而南宋何以獨能自存，則曰：

『兀朮渡江而南，席卷吳會，追高宗於四明，東迤海濱，其別將追隆祐太后，南至於虔州之阜口，西掠楚疆，陷岳澤而武昌在其懷袖。當是時也，江南糜爛，宋無一城之可恃。韓岳寄於散地而莫能自堅，此特堅所幾幸而不得者也。舉天下而全有之，奚待蒙古之於他日哉。然而兀朮急於渡江而歸，高宗且可畫淮而守，此以知國家安危之機，非一朝一夕之故矣。女真之不能久處江東也，若有所怵惕，而夢寢不安，非其欲之有所厭也，非其力之不足恃也，攻有餘而守不足者，無與故也。深入國境而

能因而據之者，必有擁衆降附，代爲招集之人，故劉整呂文煥降於蒙古而後，宋不能免於土崩。地非其地也，人非其人也。風土之剛柔，山川之險易，人心之向背，乍履其地而無以相知，安能孤軍懸處，設守令而無憂其困，師行千里而不見敵者，心必危，烏合以附而無任其安輯者，信之必不固。則兀朮之方勝而懼，得地而不敢有，所必然矣。夫宋之得此於天下，雖無片土之安，而將帥牧守，相持以不爲女真用，固有以致之也；其於士大夫也，亦幾失其心矣。然而誅夷不加焉，鞭笞愈不敢施也。其於武臣也，猜防之而不使展其勇略，是以弱也。然而有功未嘗故挫折之，有過未嘗深求之，不縱之於先而操之於後，則怨不深，不操之已窮而縱之使傲，則情不悖。故武人猶思媚於君，而部曲不從逆以靡。天下之大勢，十去八九，而士心協，民志定，軍情猶固，宋之所以立國百餘年如一日，而瀕危不改其恆也。至於史嵩之賈似道起，士心始離，民心始散，將帥擅兵，存亡自主，而上不與謀，然後望風瓦解，蒙古安驅以入，晏坐以撫，拾天下如一羽，而無所疑，不然劉呂雖降，安能舉我所養之史士直前相搏而樂附狡夷如其父兄也哉。斬刈亟則小人易激，鞭笞用則君子亦離，部曲衆而封賞早，則去來自恣，孤旅危而應援絕，則反噬必深，上與下洋濶而不相知，敵乃

坐敗之而反爲吾腹心之患。宋之亂政至蔡京當國，童貫臨戎而極矣，而凡數者之病猶未劇也，是以高宗跳身航海，而終不亡也。」

至於南宋之亡，則船山呼天搶地之哀聲，至於今猶震驚我人耳鼓，雖其說容有過當，然近代之民族主義，由此其先焉，則不能不重錄之以終篇：

「漢唐之亡也，皆自亡也，宋亡則舉黃帝以來道德相傳之天下而亡之也。豈徒微欽以降之多敗德，蔡秦賈史之挾姦私，遂至於斯哉！其所由來者漸矣。古之言治者曰：觀文、匿武、匿武云者，非其銷之之謂也；藏之也固，用之也密，不得覲而自成其用之謂也。一室之棟，一二而已，構榱椳栿，相倚以安，而不任競之力，故用之專者，物莫能勝，守之一者，寇莫能侵，率萬人以相搏，而其相敵也，一與一相當，而羣無所用。自遼海以西，迄於夏朔，自賀蘭以南，垂於洮岷，其外之逐水草，工騎射，好戰樂殺，以睥睨中土者，地猶是地，人猶是人，自古迄今，豈有異哉！自春秋以及戰國，中國自相爭戰，而燕趙獨以二國之力，控制北陲，秦人外應關東，而以餘力獨揮西圍，東不貸力於齊，南不藉援於韓魏，江淮以南則尤耳，不聞朔漢之有天驕也。及秦滅燕代，併六合，平天下之力以防胡，而匈奴始大，漢竭力以禦之，而終莫之能抑，晉兼三國而

五胡競赴，垂及於唐，突厥契丹相仍內擾，及安史之亂，河北叛臣，各據數州之土，以抗天子，而薊雲之烽燧不聞者百年。由此言之，合天下以求競而不競，控數州小區武而競莫加焉。則中國所以衛此覲文之區者，大略可知矣。東漢之強，不敵西漢，而無北顧之憂者，有黎陽之屯在焉。天寶以後，內亂方興，不敵開元以前，而無山後之警者，有魏博之牙兵在也。外重漁陽，上羣雲中之守，而黎陽承其後，外建盧龍，定難振武之節，而魏博輔其威，以其地，任其人，以其人，守其地，金粟自贍也，士馬自簡也，險隘自固也，甲仗自營也，無巡邊之大使，以督其薄責，無遙制之廷臣，以掣其進止，雖寡而衆矣，雖弱而強矣。故曰：「天子有道，守有四夷。」言四裔之邊臣各自守，不待天子守也。牽帥海內以守，非所自守之地，則漫不關情，而自怠奔走，遠人以戰非所習戰之方，則其力先竭，而必頽然，而庸主具臣之謀，固必出於此。事已迫，則不容不疲中國以爭，難未形，則唯恐將帥之倚兵而侵上也。嗚呼，宋之所以裂天維，傾地紀，亂人羣，貽無窮之禍者，此而已矣。其得天下也不正，而厚疑攘臂之仍，其制天下也無權，而深懷尾大之忌，前之以趙普之佞，逢其君猜妬之私，繼之以畢士安之庸，徇愚民姑息之逸，於是關南河北數千里間，若無人，迨及勅敵介馬而馳，乃毆南方。

不教之民，震驚海內，而與相枝距，未戰而耳目先迷於嚮往，一潰而奔，保其鄉曲，無可匿也，斯亦無能競也，而自軒轅迄夏后以力挽天綱者，靡散於百年之內，嗚呼！天不可問，誰為為之，而令此極乎？嚮令宋當削平僭偽之日，宿重兵於河北，擇人以任之，君釋其猜嫌，衆寬其指摘，臨三關以扼契丹，即不能席卷燕雲，而契丹已亡，女真不能內蹂，亦何至棄中州為完顏歸死之穴，而召蒙古以臨淮泗哉！人本自競，無待吾之競之也，均此同生並育於聲名文物之地，以相為主輔，而視若芒刺之在背，威之弗能也，信之弗固也，宰之弗法也，棄其人，曠其土，以榷支宇，而棟之折也，已久，孰令宋之失道，若是其愚耶。天地之氣五百餘年而必復，周亡時天下一，宋興時割據絕，復有起者鑒於斯以立國，庶有待乎平其情，公其志，立其義，以奠其維。斯則繼軒轅大禹而見為天地之肖子也夫！

但是天下有不容易改變的心理，無不可救藥的國家，華族得了兩度的復興經驗，受了兩度的敗亡苦痛，只教將從前的失敗與成功，終久是不會失敗的。因為宇宙間有一個鐵則：孫子說得好，「能為不可勝，不能使敵必可勝，不可勝在己，可勝在敵。」這是向強者方面說的，孟子道，「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這是向弱說方面說的，實在

是一個鐵則，名之曰「君子求諸己。」沒出息的宋朝外交，聯金滅遼，聯元滅金，結果把天下整個送了，這叫做「小人求諸人！」



宋 之 外 交

不 准 翻 印

民國二十四年十月出版

每冊定價大洋四角

編 印 者 謝 詒 徵

代 售 者 上 海 大 東 書 局

承 印 者 漢 文 正 楷 印 書 局

四馬路山東路中市
電話九一八七三

